

光海君日記

八之十

10790  
may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典藏  
205190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  
er 7. 2. 1

八月九日 乙酉

領子以孝元張等亦百長連其清柳永茂依律交斷答曰  
 柳永茂 先朝座正子不思道置重典此同出於常情之卿  
 等將一國云沁亦百僚之清累日是以得國人皆曰有罪子不敏  
 終此容底可於配所共之自受以時家怒心大司憲鄭賜贈大司  
 諫宋諱執義李爾陪司諫柳永茂掌令朴植持平李  
 氏威金質幹敏細李惺正言朴汝樑韓續男等司諫柳永茂  
 多自於李和老等罪答曰永茂之罪公議日激國人多憤予何  
 能信如容庇只念 先朝大臣不可顯重典於配所共之自受  
 以時中外李和老事法人皆知更事可鞠何忍形法索賂重污  
 人耳目而物死於配所以戒後日之亂賊者自於罪外開於國家  
 以不幸者遇其家慶原其情則實為可恕然公議重甚故已  
 而殘到今和罪以為已甚三司宜知予意姑靜之激之論以安  
 相連○兵皆以口免錄之護士為各門共便若其元氣有餘  
 則何甚定送之往由其兵亂之由甚為鬼流侵及隣族之弊

不可刑言官人病民之事其大於此不得已大臣前當定裁  
減以下與多門不計事射或按按色吏勒令還立或至於  
丞清依亦責立當初因立惠之聖者以修民生巨燠廟堂回  
以裁減之立修歸意地豈非未安之甚乎中樞存正二品以  
依他仍定送而只以知事各多未純周及然以儀朱果以不  
此則限知事各一名定送為常敦寧府則正二品以上改以依仍定送  
中府別各事務隨所三名不為不足其以辭勿為執行今後各  
門勿令依依清事據承以地行傳口

戊申九月初二日丙戌

大司憲鄭賜湖大司諫宋諄執義李爾稜同諫柳孝宗孝公朴  
捷持平孝民嚴執均李愷正之利以擇韓績男啓曰李知老之  
昨日伏蒙命者與至教丁虜臣等不勝其激政院問以此批荅得  
承傳之之亞等心玩蒙賜死之命更不以改荅之矣今仲物沈  
知老死至通乙丑未協約曰明不典刑然反庶快神人之憤請約  
之行不可停止衆怒益激彈劾此之亞等之失至此尤大不可仍  
冒請命速止未之荅荅曰勿辭心全釋身曰尹安性馳上曰萬頃扶  
安汝溝及羣山萬人等汝非本月十四日言語未辨中賊船八  
更相逢彼衆我寡決難守敵衆船登陸岸裡阻伏船雖傷生  
法聖爾德船彼這代將船隻為賊所奪云萬頃孫子崔誠拔也  
品也沈光世汝溝品也黃廷稷群山等八人等振濟等不謹  
待度之狀據此可知請自朝廷去決



戊申九月初三日丁亥

大朝憲副賜湖大司諫宋淳執事李甫瞻司諫柳茂宗李

朴提持平李氏威致詢李性正言朴以樸紳備身未忍清

奇自致遠家李弘老舍鞠定冠答曰奇自致以治之宜白焉

煩執李弘老舍酌定而不加舍鞠○皆司諫朴提正口近來內需司

作契之端皆由於書題之流以自前土題之序必依法曲海制述書

美然後始得各望矣公則此法廢弛古者亦必得僕競以請

於國檢正位以利歸於己然歸於公家者不防用契持往故今後

若依法典一取才汰去以移樁契近來相嗣墮地人不思法於府郎

所承命性來之際不知家程有限後緩而行頃者何者○劉

仁男以爲物收使李庭解舍來下去與拜為法一百有一日

如來復命雖曰海法不得位之通也仁男入歸後公差地船

出來者甚多而乃致淹為若是其久其苦王命慶國志若此

為甚清命舍約依律定罪答曰係之內需之官非如士大夫

百執事之類在 先朝隨其切勢而上下者多有之

泥在合石如二流去渠著作軒有何大陵以爲新象其自來姑  
且之○正言錄續身江口忠清兵安幸系行爲人逆後石合間  
外之任則笑也同清合通了之答台傷五



戊申九月初四日戊子

大司憲鄭賜湖大司諫宋諱執義李爾瞻同諫柳夢生等  
朴植抄學孝民威影抄李愷臣之韓維子也曰柳永英第克  
極惡之罪不可一日他息於否及或否曰三日大正石官伏閤累日  
如家舍先棺以不得正刑心使神人之憤為恨而死案亦傳入之  
後留中不下今至三日此何等罪當死以死究端遂進以此裁  
非法中外辱情豈不於法或不善之公同測之整清情下以肯  
重行天討答曰甚乎法乃身過手國忘相值如未即下而不思  
之餘宜尚存故也而為人當下之公爾可又諸考自新是家孝子  
知老舍約區罪答曰已過不允○考○朴植曰正等如考江原  
去海至是端行佛史不法文書中有未較報物不供私用原  
此則由行約多是杜考受且矣但寧越郡有質銀木伴記一  
張木伴記於平延此派不用於何受所質之木收據於氏植  
馬該植碑端有伴記二張其一乃案不付以如外身頁持上心  
寺如如難因奸吏周術統漏於首案四所收木伴記當據送子孩

此乃私私用至於千疋此則盜官物也新經 二廟園之役  
東方民力竭矣一條材木斫而成出其契等窮之乃以侵毒強  
民輸運材木私送於旌旗之家至於八千之多至於一百九十  
九條之厚法虐民甚幸左右之仕極焉痛憤此則與人賄  
也近來胡若之間貪風大振凡百私私為恣意涉亦皆出於民  
民安得不困不可不隨其視出檢法檢行清寧越郡守金也  
龍麟蹄品與李若神會因買浪以用之受收貢私用之由  
材木以送之慶二素約依法守直一心於貪貪污之俗一以窮典  
入入己之律一經於誰人窮以名法之士或多沉沒於和息之  
阮整如各學功各淨功了系營利了了他做細瑣屑之利是不  
碎首爭之至於賣物功功國法至窮之為士大夫身身臨市井  
之事各騁士夫之治飲社之坐臥無不憂愧民生之困瘁宜由於此  
可痛也或心八道田法較量賣物之價均一作米或有多道多為  
任中色上他希勿勿為防他而或米或布各酌定價成文上  
他貿易供用一以掌防他之契一以救民生之乏宜亟行泥於

熟海越率氣行藩閩之正不敢越境離法規宋極其  
意有在雅在私情固不可計今既身更鄂起龍形以私故冒  
洪瑞流極相逢公義之杖極焉故愕清先取後推以爲主  
夫語塞沉學之習答曰是也且鄂起龍既出於人子至情可用以  
指石允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戊申九月初五日己丑

商司以請奇自新遠竄孝和老拿鞠定罪答曰奇自新別言可  
窮之罪况 先朝大獄不可待之已甚但公學日深相持未安制其  
官爵孝和老罪惡彰著更鞠何為休咎可矣△孝和并提△曰  
江陵乃嶺東巨邑古守礼法之鄉於有女金銀男性本腐劣日來  
卻流為人以罵不可操以大府惕懼之位請命在職全其終身起  
就定罪法提答曰滿不允金銀男進差△弘文館應教提△校  
理朴思齊你提位章上劉清去日新遠竄孝和老拿鞠定罪不  
允△三省文生委官左江以孝和福△曰孝和祥付為昔俗之意  
以款打中亦之妻以恠妒臨為言此則以有可操與考名言當時  
知之證△能通以馬識惟△吾因付△引果川趙生負板前小川  
善更環刀匠或為△古園雖如以為的慈逆仇大獄雲福△飛自  
檢重大以能輕洩酒刑推在問答△此勿西提△希酌△△義於  
府△口需人柳永茂配△所使之自廢△何物死之人則府部承責  
去第物論以請△因馬物△而為死矣至於其之自愛則△手△何可操

三子古多計也之人不為府部傳心傳者文之自土半敢票傳曰柳  
永者亦但先朝大臣於予曾經訪傳公沙以坦承石得休如容底  
然亦不思矧某傷此如解也即臨其文之自五△全羅道田稅船  
十七隻泊于孟與島暴雨如狂風大作敗沒軍載由女等志痛

山中

*[Faint, mostly illegible vertical text in the main body of the page]*

戊申九月初六日庚寅

今日紅座目同前清壽相於遠寓李弘老舍鞠定而答曰予言已

休煩可矣△抄平李氏傲然曰遂拜以婢依法設官其必大

都二千餘名之侍其年杜刷成籍入啓其後尚有受分之宜

多各司以勤典僕爭先入且珠為未妥且公事未入之亦各司下

人適行以非以辰之受追呼舍或有若棟指在然常略操假撥官

系端委屬未便稟各司及外方前法入且公事一切勿為執行中傷

該官趁速控制二花名或籍入然之後或坐令之必屬之牙司贖

寺亦為公賄收其身直以補廢支經費之用或以辰下三途在收貢

以助舟師產林之價在室中及他道也收貢送于小道以補耳倘

之否或凌道公私賄年少勇健可令戰用也點閱措抄亦為可

丁其代以此如非計以充終兮公私多便而府有補於水門坊成之

第一將此三條通記倘向尾長受且盡一施行到起就定此後

相答也蓋傷也起就迫迫於玉情不運既法只收歸觀之命可矣

何女以罪推初於其官李世福五曰聖相已年款我个亦妻相

初供

國時見知之濫而王獄之作至重於當時罪人供事性有寬窄之  
物不放係入於供中既來釐規切不為吏理其必付隣里見出之也  
如多有之如初非作也以此而推之則不赦於法者大降乎亦以引  
趙生負等及人休歸孟浪以此推之至謂不付以或有可決之端  
前日他賊以引引者李孝瑞之心耳究實送被舍而終乃蒙恩也  
善於此獄亦有於之乎事作未全仍為情也其人亦聖教教  
年耳其說各商李宜作在上裁答曰果無視出綢繆之端則以尚  
不推矣人命至重於此之下不無抱冤徑耗之理更馬福也推  
鞠原再且曰凡三者之微法特必職之善於則杖之杖之亦則加刑以  
修至於斃而後已可謂輕重之間性生每死而心無間可容毫髮  
至此所以難於輕易而論也亦上者好生性獄之至也矣矣今陛下  
及商民也也前各酌群情故中亦及之非在上裁答曰此字物  
於續或不敢拒貿易之事勢或有之然望當于其之亦其  
殺不辜寧先不修致送云此謂官之巨富也心金必而多賄賂  
官極得脫此為繫杖之始心李忠養為李之李久為檢閱所有



我為忠清兵使尹三聘

性本疎庸我官民命  
善子為事又世有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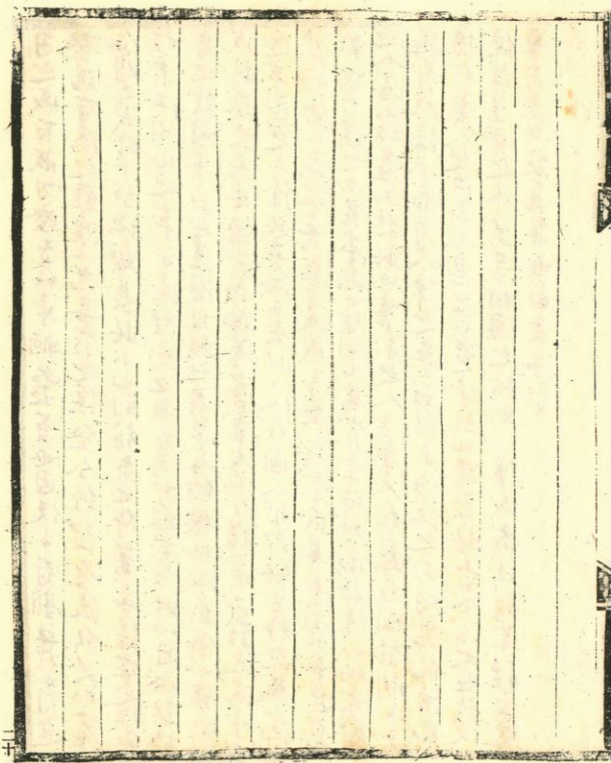
為雪川府使

Vertical text in the left margin,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施行今因不幸而得庫公人口以千之多若因此時中傷法及洋  
查系外如該明著一籍多差洋明寺向之官委性必法查出私財  
容年之投勝自言恰貼換給永定正耳以及子孫系如一人直當  
如此以口以是者商為事目以二子之如是成三四千之兵為益不少  
如此其意以水為限定令換定此猶不足則又有一計徑能深及司  
如如后籍也之本有者格為額亦如亦別成一籍私自賦貢為最  
中之用極是善理一面一刷出以健不足以看其行之不也若年  
中法將五為兵至每南方而習水士以千里遠戌者切打當也至之  
此言將此中之必將大駭事言不便而為此事私自料理則善生  
復每下是通派已渡時日今府至以治事端一款也每正合款此派  
此谷口卿字息好且見是國之深計其他大臣會同商議看實  
為之幸甚也史臣以此法極高策且上中而恒福打今日發此計  
其為是國之通深且遠矣以此計善者若若則則主垣得  
敢勇之耳三此與微者之甚矣也 恩文柳洞復命且曰正於  
性色道途之間見得契端此止一二如遼東接法杜良正家仇者

日之威百殺刀燈不載車輛共五等每因使多有舉立於前進  
釐竭有限之盤纏以充其需之候整令行如一層後仍又如一層  
今則已至於十分地頭長此不止則相京之行實多得達之理至  
於中江開市之事日及駐紮之勢有不可勝言者此以日今契端  
言之我國年報之法陪自越江每唐人的換把本折價以銀仍  
成契券先交其價至起把其之日唐人不分指唐品然充其中  
過半交之只餘些少而不交此後我國人報折給品好之卷把  
不好交不交之是以奪日改成至契券常存其半而只取其息  
報竭力償之向其本長存固出妻官票帖特以括條以此為國  
之人無不破產不特此也唐利之人每唐人相熟我國緊關之子  
隨即脫漏令者府人律之事至以書後江之有胡為札候已  
播於唐人之口至令思之不免諫然也將以此之言下此大五熟漢  
便留進貢之外必無相通之防則疆域截並別多難乘之  
至多海口古道出苗寺扁堂海等



戊申九月初八日壬辰

在日更辰星出軒轅星下入東方天營狀如拳尾長四五尺色  
赤大如碗多如蟻蟻聲如殿 蒼口頭痛已愈以安勻為之醫女  
源速出送 永慕殿孫動之事惟是之望藥為子大殿口  
大妃殿玉候平安醫女出送 永慕殿孫動源速為之云臣等  
之意必商女若終日退在則 玉候或由探審此後每夕朝問醫及  
出古為常蒼口能通 永慕殿行幸之教雖出於玉情 慈殿  
玉候特未平復似能輕易舉動此言告空





戊申九月初九日癸巳

夏有

傳曰

穆陵守護軍皆是新屬完恤等

全後曰

中興舉行之意

下書子京歲時司大司諫宋淳執義李甫瞻同澤柳茂宗

掌令尹結朴捷持平李民成敵納李惺正言佛續男兩司

正清者自歛遠竄李弘先拿鞠定眾賊正柳水菱滌危國本

哉痼宗社而克狀敗露自底天誅腹以大來等亦已輕定

眾難未終正其常刑大快神人之憤而眾人斯得宗社再

安國家之幸莫過於此以當上告宗社下為八方共思大恩

必倍當其亂也賊子善所迫其罪也臣等伏中中廟朝年安

老定眾後有頌為禱賀等事而為書箋文祖祖可考

既永復大道不通者乎清依祖宗躬切事之法古立連再

行荅曰幸自致臣職之也而只保物於重齒相持去而勉施

削奪之律此外何如為煩執事以老罪惡刺若合宜重

典而係是先朝宰臣不忍加顯戮美於列如是不止此如以

予處臣不恆於公以之故今可貸死仍為安置告廟緣教

等事不必援例為之○臣臣孫備男啓曰頃日檢邪之徒徧附元亮

爭相煽悅無以不至當永為皇病之日製進不允批荅或以水盞水澆白

玉青松然公冠公子房午榜等語皆其切處或於措語之間松了

陰悻有不忍言之說終乃以不道構陷誣罔等語作為緣論播

中外豈可以矯誣之為且汝遂臣之家以辱王之言乎請前後不允

批荅亟命還收其時製進人為知製表為並命削骨骨上輪會將士

處事之勞特擢使居得恩至極也查初法曹因小詳里台下依

數進抄之及其刻誦說宣醜之時以汝草具至如生猪五口活鷄

五十首等物私自在消不用一禽使聖上不並之澤於天下完凡

在懷矜莫不恠憤清次知內官舍拘重以花消之物照數生微

荅口不允批荅不如還收製進人負進汝其罪已甚矣次知內官

推考○以左贊成勵仁弘侍衛劄子傳子汝汝只有侍左上來之

言豈非朝色之幸也但以還詹為若云相查藥到送上未將

各別送事下抄于抄道與司○史臣弘仁弘入城有月批以病重

不赴行 先王之會奚一不忝行 魂駿之陽祭仁弘之幸到此

知其所以也他日士類之禍仁知必且之可移痛哉○群山島水  
賊船五六隻作賊劫去掠我國商船一及掠奪空金羅水伎安衛  
以聞



戊申九月初十日甲午

大司諫宋諱執義李甫瞻司諫柳蒙宗堂令朴樞執約李愷  
正言朴汝樾韓縉男且曰李弘老辰家悖惡之行在官貪虐之  
狀國人所共知必以所曰矣厥罪足以安世而迫日治列只罪附

宗社者尚言之以未暇及此也今以就停上疏一事言之當初以院日記  
不致此疏而有面付馬本行於時一件則措措極其兇慘有大權  
不可久做等語之高臣等事得見之一件則有面官分駁初出不  
幸權畧之 命抑非得已念及當時事有不忍言之者况以令

面出罪措多歧漢臣沈葛亮以官時矣曰河之不宜亟回邸駕曰  
守一城案今日臣民之望也等語此則正等之所得見也或謂此  
付弘老以掩其罪刪改者之而以臣等之所見言之自 面官分駁

等語極其陰兇豈非文札謀危之計人臣有此罪惡固不  
容殊况交構 面官尤有所不忍言不忍中之事此其罪窮

天地通萬古而同赦者也但此事情狀陰秘有助惡奏謀李以傳  
者有口告言傳播中外此以罪窮鞠首惡得其兇狀朋不曲刑



和九

九





戊申九月十一日乙未

執義李爾瞻司法柳宗宗李合朴旋將平金質駁於柳李  
惺正言朴汝樞錦續男合司以情李弘老李翰定罪柳永茂  
告廟煩言答曰李弘老罪代其死於島中可也李翰決不可為  
宜勿煩執柳永茂死於其罪何為告 廟煩言為氣不允心正言  
韓續男正情柳永茂批答是收知製教劑去答曰已當不允弘文  
館副在李爾瞻男教理朴思齊竹撰金正男其是劍口伏以臣等俱以  
是狀待罪於思之地為此副貽之約常懷補闕之志庶見聖德之益  
懋新政之清而伏覩再邪答曰司之聖批以不愜公以為教而天下  
貸死之命夫人君雖一號令之嚴以責重悔以此生人殺人其國  
家莫重之典而賜其死旋貸其死且等竊以有心窺殿下之淺  
深也李法心正刑為請而殿下之君終歸於法刑豈法心為死為輕  
而殿下之命及焉之貸死是殿下之君而有輕公以法為法之失而刑  
人得而寔死言於因之或杜其一所保當不夫哉伏以聖明為神焉  
答曰有別具悉謹候但貸知老之死者宜出於重公以慎王法之意

非有他見星上下之情有所不孛也孛者如此以畢上言之○夜一更  
流星出扶筵星下入室星下狀如拳尾長四五尺色赤五更流星出天  
倉星上入西方天際狀如鉢尾長六七尺餘色赤光甚地

此星出扶筵星下入室星下狀如拳尾長四五尺色赤五更流星出天  
倉星上入西方天際狀如鉢尾長六七尺餘色赤光甚地

戊申九月十二日丙申

合同 唐自前 啓請 李弘老 會鞠定 罪柳永 夢告 廟頒 發

答曰 李弘老 姑舍 其暗 昧聰明 之事 以吾 頃日 至同 庭極 以及

就 傍上 院中 必致 之語 甚以 以在 路人 皆知 今雖 會鞠 有何 如

得 之情 乎可 賜死 於配 所告 唐終 叔亦 宜痛 雪之 已正 罪

僧 男王 滿初 水發 批答 還收 知製 名制 去書 先朝 所答 之

批 到今 還收 妻安 知製 名制 去書 依之 弘文 館校 理朴 思齊 等伏

以 至同 之清 鞠弘 老今 已月 有日 矣常 約聖 批以 為無 可問 之事 臣

等 以為 弘老 之罪 既已 用燭 而特 以宰 正以 能之 其後 仍有 賄死 之為 臣

亦 又以為 聖上 既知 弘老 顯戮 之由 而特 以陰 究之 謀不 引更 汚人 耳

目 以不 為之 鞠問 也嗚 呼者 天下 貸死 之命 以使 之仍 為安 宜非 但不 僅是

清 之清 至於 陽死 之為 既下 之徒 收正 等戮 忝於 罪不容 合嘿 殿下

死 以畢 言為 教臣 等何 敢不 盡其 說乎 殿下 以賜 死為 為為 志深

以 會鞠 為清 人而 得其 罪雖 天高 寸斬 其官 死而 已此 言之 則會 鞠之 清固 極於 死矣 於此 豈是 清之 字乎 弘老 能傍 已

著之罪似令鞠問而終言貸死之理其文構之允計尤極兇慘又  
有各謀回惡之人故以心書添各証寃其律以正其刑快耳目而戾  
與憤也其通天大惡國人皆曰可殺則為人臣敢有欲輕之乎  
不料天福伊阻反貸其死而又悅而為之教也此正等以恣情恣之  
未孝者也伏祈聖明平心靜氣直為建雖亟盼快後答曰弘老之  
事非但冲之不忍言之汚口予亦不欲掛諸齒牙而三司如是持久  
予雖欲不言得乎弘老辜獲其性鬼絨其心於予有何恩惡而  
言端為動搖離間之計其車既在人耳目幸賴

聖明回燭

其肺腑亮澤英售則自知能容反為仇讎締結兇徒似作無形同  
測之云如以臨予而後已自古人臣負如此之罪有得保其首領乎  
拿鞠正刑用情人心予亦不知向但大獄不可又起亮謀不可成案故只  
命均死之三司之意如欲拿鞠者恐不無其意茲令貸死仍為安置  
矣嗟嗟嗚呼能明之事雖如舍勿問之只為頃日可避強中必致  
之語其以姑敗焉更鞠何為依前傳旨賜死於配所之平安道信生  
進士金呂協等上疏請五賢從祀答曰遠來殊絕益嘉子吳之意也

每朔通夜雨等退去勉竹學業人印時辰星出胃星下入狼  
星上狀如漆尾長七尺許色白光然地夜五更旣星出參星下入  
南方天際狀如漆尾長五六尺許色赤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columns.

戊申九月十三日丁酉

傳曰壬辰以後八道開城府三名日端午方物及物膳封進鷹師漁夫  
逐日供上刑例弊乎不定○用牛稅積男啓曰不允批荅申抗以制衣  
乃在聖上即位之初也做托倫音措語允悖不一而是有不思見者  
清申抗製進不允批荅正命還收亂難以後民生之困十倍平時  
而外方監兵營三名之供數外之徵日漸滋觴百般侵害于忠餘  
民浚骨椎髓將不能自存此邦系營以納紙地米糶等物言之一年  
所納多至四千餘卷之應他各官不得自功系中士大夫及市井年  
和之徒魚鱗滿屋不待命邑除者私自直納子雲門卦卷徵米于各  
官田結一卷之價多至或至十斗小至五六斗在平時營門支  
供尚有檢律審藥營支等料米而抗後托稱無價分徵于各  
邑營款事多一朔以納之米至石此外又有兵使僱米逐朔徵納  
此真非數外三名之供極焉無理今後計營中一年以用公事  
房若干卷一年以給料米若干石請令該常酌定移文施行  
其餘數外修指紙地米糶一切信託以保民生一分之契荅曰

王倫五之全罪監司尹安性弛口拉島品世沈光世全因海賊窩  
費之奪祀目下海目見海中形勢諸島連絡海賊所航之所極  
為便好之法披討之船不過二三隻船放射夫不滿十餘名孤耳  
出海畏為賊擒船被摧標促棹而還以為塞責之地誠可寒心  
島中岩壑之中積骸成堆必是吾國被擄之人見矣於此島生  
來無船遂致駢首枯死一念及此惻然予中又得大葦非我  
國所產之竹海賊之常以為泊據此可知本島為防之軍董宜  
還給使之措備舟船在陸急將常以作餘出入披討則海路  
澄平之善水賊窺畏之甚云沈光世以陳訪海之策松為有理  
島中積骸之云誠可痛以自古曰防耳設卒卒之患以海法要  
衝之地也還沒產親沒撲勦捕不無以益請自朝廷長以委  
啓下備急司施行○三更係星出軒轅星上入井星下狀如  
拳尾長五六尺餘也赤○心李輅鮮生立朝為判義禁府子鄭  
協立脚為禮曹奉判洪瑞鳳為司成朴孝男為兵曹佐郎李  
俊祿為休撰尹讓為輔德尹皓為弼善



戊申九月十四日戊戌

政院啓曰送家奴婢匠交事案法已為陳列多至如田畝提  
樞漁笠耐鹽盆等奉皆攘奪冒占者也其間文券現存以當  
還給卡之其餘則不可不與民共之向各同爭相阻撓以為假  
家之物卡之雜有文券終多推尋之路其被奪奪抱冤則一  
也之該書及多通洋細查覈有文券還給本之者外一二開竊  
以立善為區處勿許多同占取之意仍為下流子之惡何如傳曰  
允政院之口部一再祐處有旨責去禁耳未之注問于再  
祐對風本家再祐方在聖山山谷問之故仍隨尋之則果於  
人跡迴絕交結處必問與二子共承生計蓄蓄然再祐病臥  
未出使其子指入有旨之字紙不能收上祇長杖云只於禁耳  
以持草料粘以小紙着名心給云且其子謂於耳曰父承命命  
切欲上去而歸亦俱之單衣弊衣日字時則勢難登道云云  
此言則再祐不無上策之意而再衣言身不能自致多汝送事  
以當於送司下海放票傳口依巫衣汝受給事並入於下海

中○李崇而信曰李尚信池曰國之術先於形勢次於物力  
真石天險通一邑無出其右若以僻在一隅之故而引以行營於  
馬山等處者豈足以見但吾州兵營城池樓櫓軍糧器械  
雖似粗完而以隸之卒僅滿五千以此今日物力而處用營者不  
能也呂原兵營人物鮮少府使若以文官中書之國之人差  
出使之拓陰契痼遂之以以年物力漸完然後深處之或無妨  
至於密陽防禦使深慮中以充斥之患特設中道防禦令若  
福之於呂原則不無兵分力弱之患以不可容易為之也吾知既  
誤文官兵女則以文官為判官矣以是拒既有意外之警則馳騁  
之任果非當之或以至弁差送或以虞候仍存亦以是妨大梁吾知  
非但嶺南保障一阻益為湖南屏蔽一憂竹符使為守之地矣  
○大提學柳根啓曰徑度以後凡百規模稍稍復古猶作養人  
才一事尚未遑否國家設賜祿法書堂之文之臣云曰孔常吏  
以堂上棟樑樞密中有才望者分番賜祿考其法也甚盛也  
也十七年某年復是視雖有英才不能以法也講學自任也鮮

矣煥掖成能亦可以朝夕有效也

祖宗胡恢卷人十

之美意誠不可廢而不行漢書堂屋基在於東湖而江  
別管今方害矣姑於此處設為讀書之所未為不可將此  
意也于大臣施行何如傳曰依之人心北通情引御史俞晉魯  
書聖傳曰洪原不與金封賢源府使李寅卿永郡守趙安  
和云罷書人金英龍格多其人朴蘭英並陞叙云寧府使  
政績定平府使尹鴻柔連會使堅永業高嶺會使金嗣成各  
表裡一表表咸興判官李貴鏡城判官李造此侍後日極城府  
使李惟藏甫之下會使楊應沅魚面第戶郭希云云連第戶  
李鳴鳳五品武南兵使李玄龍吉州牧使成佑吉安處府使  
內仁伯北青判官尹燿永興府使李延孝惠山會使張永業  
並壯考勞瘁等事下備色日叙之倫忘記口今見咸鏡道  
史書北北通軍士戰了第之頃日濟州上來見了分卷道官去五六  
十匹擇送于古道監司交公急急往試才賞給以為厚  
動之再之四更既星出五井星上八孤星下狀如沐尾長六七尺許

色赤

戊申九月十年己亥

備卷司管口道私賄破定正平之儀自正前之甲辰年間藩  
王在於正清為後世法功不得施行識者至今惜之此時以  
方之勢有五於若日為因此亂各得五千土兵以精防戍之  
甚則非但窺外軍容之盛內地行齋展送之樂亦可少息焉  
蓋甚大依正僻意速執行為常第今國綢解弛元於施措有  
始無終徒滋奸細之端而竟歸無事者今七府另擇重國事  
不聽人言之負分者為外剛定之器畫一正置勉因於此有實  
效何以傳口依啓△備忘記口陳奏先來宣傳官李言楊陞叙  
通△朴煥男東旼戰除板△札世正口法書查復後夕孫天大  
正則鶴城府院君李山海領儀以李元英左以李恒福判中  
樞府事尹承勳清平府院君朴在寅以李依正為依正為施行為  
尚右丞以沈喜壽以馬自正切吞文画之日已有此計今有是  
儀誠幸矣但未知此時物力可以如設陞典耶 頃要十分管約  
無使改授於銀雪之日且漢江別營尤甚齟齬率能化算

依 祖宗相在任以令極恩於泉山寺刹於不廢法未鍊業  
未知如何伏惟上裁傳曰書堂復設以涉未遑此依右相說也  
夜回更派星出南河星上入縣方天臨狀如拳尾長四五尺許  
色者

戊申九月十六日庚子

臣等伏以清引接臣僚答曰省制具悉至意予積傷之餘氣  
力憊敗無以起動 慈殿問安亦不得視行其何以引接臣  
臣今此新撥侍少差為之傳曰李好因等適值 中朝機  
會難便事難未易准完然非有自作之失亦多勞苦之事  
大臣重臣受命出疆及其歸也未得復命甚為未安上副  
使及書狀官叙用除職其一衍通事互向令鞠先奉等回賚  
吉報出來李膺加資金彥渾奉新高品付祿○中朝情  
况兄弟之甚教故名臣准封拜行此後許之是非  
好因等之失也於好因到○礼部 礼部侍郎中為  
臣中主以言臨海者言之疾疾小軍矣臨海漢軍  
事官主方完准如問者曰臨海出放上本出不  
可也也知中言下知也者及中至用  
以有臨海兩軍以來好因等以  
不其自 之上部仁仙以





戊申九月十七日辛丑

春秋館啓曰 先王朔實祿卒矣後宜即設局樞出而平時史冊傷經存以正言可據也為問慮然莫重之事不容但已令該書左出堂上郎廳或之眾集士大夫所聞見或收聚私藏日記多方商度得便舉行焉官傳曰 詔使過後設局可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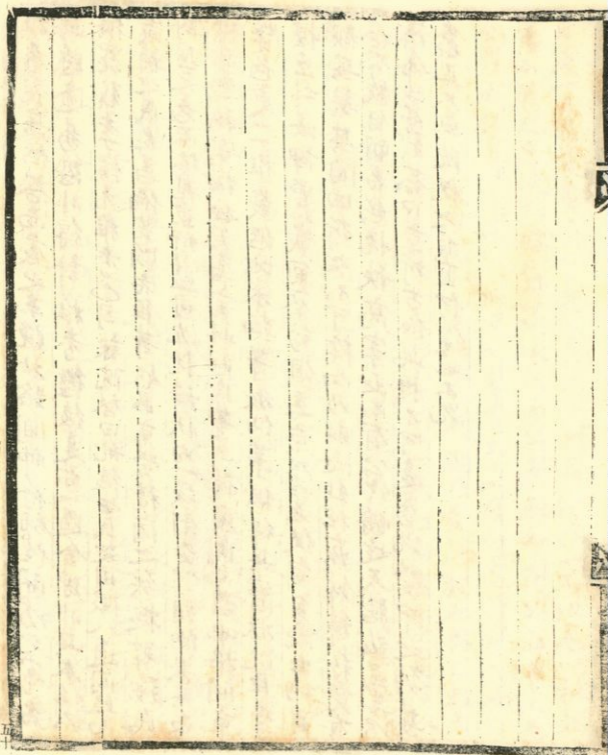
△備邊司以都體察使意啓曰北奴據定西軍已為停害此等公須另差一員措置得宜免致疎謬不然則李玄等案或致騷擾故臣之清洋明才局之官者蓋以此也今當亟速差出名為

巡按御史審察軍民之情為行查刷之位為官令該書劃即舉行何如傳曰依臣傳曰告 廟頒教職沁大亟以啓事

△司憲府啓曰江原監司李信元前為長興府使時監用刑杖既斃其子又刑其父南邊之人至今憤惋如此之人不可委以方面之任請命臣取漕船不謹護送以致覆敗則所經地方守令孫戰乃是不易之法也法一抗則人不服後契等窮誠亦細慮今漕船致敗於仁川者至於十隻富平府使金珠雖曰赴任

日淺一日在官者五日之責乃以無官終始一不從見以教此  
憲不取之罪決雖容貸請依法曹公事亟命在職正等伏見  
全羅成鏡等道情乃以吏文書有不治守令邊將察訪而自  
上特命或罷或推固知聖明十分泰酌而有此教也罪之輕者  
姑為推考以責後效宜其所不可至如恭仁孫監李克信以  
令等酷貪饕餮言厥後成器令金孝男徵飲言藝怨讎盈路  
焚樹察訪盧守訥到任之後不修馬政言善措備吉州牧使  
成佑吉居官不謹屢事失當還上之給不及於貧民獄訟之決  
多出於賄賂且憑防禦使之威賂契隣邑南兵使李雲龍為  
人嗜酒踈令解弛管下軍官賂契列邑且於行營防緊之時  
任意出入安邊府使閔仁伯監事銜春賂契滿甚且多不謹之  
事北青判官尹煌上年成婚子弟仍為中一永與府使李廷  
等差役之際或有不謹之處此乃御史書正之為其所累犯  
皆係虐民貪污犯法不取之律固應死斷不可容貸請並  
命罷職荅曰湖南守令坐死者甚多其中情跡可疑之人先為

推考親共供答而處之未晚北路間帥將領任開防之寄者  
此時通易恐非得計推考繼後是亦一道金珠非其本位不  
須罷職李信元推考司諫院啓曰亂後生民之困環八道同然而  
歲輔之民尤為倘若頃者臣等伏奉京營積痼之契擬解殘民  
倒屣之憂而伏見京行監司沈悅辭狀內一款則至以一朝納米六石  
殊非實狀竟拉極矣為言此非臣等只據風聞而考也招回京  
營色吏二推覈紙地米糶等微納事俱得其實狀沈臣李  
惺臣朴汝樾曹心嵩甸察訪俱為京營差使負身視出納目  
覩其契其間曲折不可掩而乃敢公然托疾飾辭稱寬有  
若不敢自明者然悅秩高宰正而有公於臆達天聽故為言  
請命臣敢答曰京行方伯此時不可違易沈營中之契其  
素已久則沈悅之自直何傷也不允



戊申九月十八日

壬寅

郭再佐疏傳曰省疏具悉鄉愚但鄉本北方之士也予之  
命台意亦有在而乃敢以仙術自高不肯赴命其可謂知輕重  
大小之義乎苦張良辟穀亦在於定天下安劉氏之後試觀今  
日之域中實非人臣自安逸之秋宜道前旨斯速上秉司憲府  
疏啓請罷金珠李信元及金羅威鏡等道不汝守令邊將察訪  
金孝男李正等等答曰湖南守令坐罷者甚多金孝男李  
克信姑為推考以觀後日不妨成佑吉有切於道李雲龍尚令  
之名將仍留責效可矣此時北道守令不可遠易并推考得宜  
金珠李信元已為推考豈至於罷職盧守訥依此○同條改連  
沈悅孫職答曰推考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戊申九月十九日癸卯

禮曹啓曰昔 廟頌及議于大臣則鶴城府院右李山海領議政李  
元吳判府事吳承勳右議以沈喜壽請清平府院右韓應寅  
爲 先朝已有傷志之節固有據而以事體爲言此亦不  
言所見左以政李恒福以爲言罪惡則今逾於古於 體則不過  
一驅除雀鼠耳 未足以煩大禮也近得胡野秘快以有是於矣  
伏惟上裁傳曰昔廟頌教勿爲宜當△司憲府連上請罷金珠  
李信允全羅成浚等意不法守令急將蒼曰成佑吉李雪  
龍等力戰有切之將此時不可遠易雖有所失整責而仍其位  
以收後效不妨金珠坐於無任事李信允係是既陞之失皆已  
推考何至於罷職不允△幼學于南倬等上疏頌李元吳中  
樞鄭仁弘閔夢龍尹國馨等切德蒼曰用嘉其薦矣之意但  
疏中一語此皆是大臣達官其勲業聲名表著人耳目何  
待草野之去而後知之乎草野之所薦進者宜再其伏龍鳳  
雛耳予款中之△司諫院連啓請沈悅孫職蒼曰既已推考

石溪居賦

*[Faint vertical text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戊申九月辛日甲辰

傳曰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人才之隆豈殊乎古孝廉忠義之士  
貞烈節行之婦及清白後裔戰三子孫每令所在水郡甄拔  
以報福用勅獎事下佈于八道以柳恽為檢閱朴東說為  
忠州牧使李爾瞻為典掾柳斐為永興府使鄭廣成為修  
撰金光煜為檢閱權昉為執義李惺為副校理尹守謙為  
獻伯吳允謙為直講李志完為應教洪瑞鳳為副應教○  
流星出鬼星下入軒轅星下狀如拳尾長四五尺許色赤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戊申九月二十一日乙巳

吏曹五口全羅道修衍尚書五南原判官依光羅州傷此  
為權死之果有喜息見而事係沿革漢于大臣則領漢以李元英  
右漢以沈喜壽封官貧因革事體極重致死遂復有同奕  
著此亥明年之通患也以事休言之則因一時吏民之歸訴亦  
循執行似為未妥而今者光羅二巨邑權革判官亦甚不堪之  
患依此例施行以上未為不可左以李恒福議依書五權革  
多妨之傳口依此一夜一更火星犯星壁陳兩章五星三更出  
南河星下入東方天際狀如鉢尾長七八尺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戊申九月二十日丙午

西司合啓曰誠也永等事大逆不道之罪也等修列已盡不敢更爲之毛執常永等事謀危之日 宗社之不亡如引一髮

殿下之孤危若累十碁一國也民孰不振臂奮呼思欲啗永

等之一齒哉幸賴 祖宗在天之靈默佑陰眷眾人斯得

宗社再安則上面告 宗社下面而而也民以致神人之憤在已不已

故也等抄例請行 宗命等既下之後徒有白馬之友此徒大

拂一時之公以竊以仇賊之罪而以暴揚由也與蒼神明之賜

洩無情之怨也昔安老以謀危國母之罪 中而即命賜死仍

行告 南頌者等事周武庚管蔡以罔紀之恩成王律討告下

于先王大誥于天下况永等之罪惡百倍於安老而謀危君

父過於武庚管蔡者乎 祖宗以成王之心爲心而殿下獨不以

祖宗之事爲法也等竊惑焉請告 南頌者等事合該此

表連再行答口中外人等望待告 南頌者等事合該此

白馬之得中也○ 南頌者等事合該此

柳永等既死於其罪公以已行人以已慰何如也 廟頌於後  
 為快哉大札不煩輕致茲未定之司法院既已口校書若作急  
 莫元本以檢邪之人附托奸兇搆陷士類其情固極不可收遂  
 衣冠之列請令削去仕版從之 〇司憲府至口領堡急將靴白  
 微官為任甚緊向來銓曹專不擇逐且申會使辛宗述性本  
 兇博群 聚言輒進往貽樂多端請命孫我我國三二春  
 兵之至以有訓諫都略略許哨軍內而處事外向防戍專  
 先於此而都監之設既久凡而完具日然凋落將不成形搢沈  
 今者各處屯田皆已革死軍餉之需尤言出處既少軍兵將  
 多以收拾至為可慮建律田番邊堰魚箭監盈大小各衙門  
 前後入五邪受公事一切勿為再行除市之志給在外悉屬  
 之都監自今秋共考與考管收言以補軍餉允為便宜從  
 之 宣廷慶人辛氏之兄也

戊申九日辛三日丁未

成春

刑曹參判辭述疏曰知卿斷事上未之意此由予寡昧  
不足與有為之故予甚缺修但秋部屬務久煇于卿亦似  
未安為始違之至如馬是例賜之視不須強辭卿其德予  
至意勿為眩奔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戊申九月二十四日戊申

疏後四

院管口日奉令使李宗述勿疑姑為推考以責後效事  
宗述一賤夫耳一臺詔直舉其多輒作契之狀既列蒙允  
而姑推責效之教遽出於已死之後準之一死一推固不足論而  
膽矜有賅莫知端倪王言之下所附必細臣等忝在出納之  
地不勝未安惶以啟傳曰五辭具悉深嘉巨救之意予  
尚從之○兩司合啟清柳永孝之罪告 廟頒教答曰大禮不  
可輕執不允○  
刑請柳永孝告 廟頒教答曰已得休煩

...

戊申九月

五日

記

南唐書中

義禁府啓曰以鄭忠復上疏議于大正則魏城府院君李山海

優崇之如

右以沈喜壽清平府院君韓應寅以爲天下之事變

言窮奸人之曾聽周剛固不可拔其有而如其言矣然以今

日事勢言之則逆奴行賂者似不迫情疏中論說言乃過

慮之甚者邪一但喬相安置人或言之其不安更後亦未

爲不可領以李允弼判府事尹承勳以爲疏中言逆奴

賂之說此正慮慮之所到也等曾於李英達之疏已爲疏

恐今不敢別有所以左以李恒福以爲疏中言逆奴皆以多

中說多非常情一所以亦非智者所直然此說已甲其美

如市童了卒不無疑惑之矣探便移及以詰其疑或是

二道伏惟上裁答曰今不可移且使於本安崇加防守△大

司憲鄭賜鄭李朴樵正言韓備男正口柳永茂等罪

開 宗社罪事正口既已就死告 宿欲於之轉不可不

做古行之故連日今五事當允命群情拂樽公以益激物奴

以為外事作大令司為宜以切自今日令司於五之意臣朴  
楗臣韓續男昨日等通于大司憲鄭賜卿執義樞那  
司諫柳慶宗獻納尹守謙等處皆以謹悉四答公者臣鄭  
賜卿臣朴楗臣韓續男來詰問下而著他各負皆有之病切不  
果來會五等傳意淺深既不得回天又不得與法條會以共  
重莫大之事漸致趨迫三北五等皆大司諫不可不為  
并達五等之政答曰勿梓追待物論仁傳心右益成誠仁  
寒前上來事送府吏下論

合抄兩司多官  
俱請湖治之合  
司甚事其與  
同六

戊申九月二十六日庚戌

領相李元望上劄以南侍詔中一稱其未安事入啓答曰省劄其  
悉卿之心事奉天地而質神明人之跋扈於卿有何損益卿  
可安以自重以尊朝庭○執義權時司諫柳慶宗獻納尹守  
謙啓曰臣奉職無狀既不能回天之罪因以事免至於昨日病  
事進參政緒大論之罪則尤有大馬而即未引咎今始來避  
罪之所失至此極矣何敢晏然仍冒以被重地乎請命死亦  
臣職答曰勿辭退訪物於○右資成鄭仁知處教諭曰頃  
者卿遠涉英程以赴先王即遠之日予於其時方在遑遑固  
極之中未暇請見大禮後年而予病繼作漸至沉痾不能  
視朝政卿久留於館所亦不得吾接濟訪而冥鴻忽報莫余肯  
強此言由予憐之誠屬予甚惡厚於病遇知於  
先王可謂至矣而窮春遂施以信時報亦兵之志也雖在浩水  
決去之時望其速速吾行之款為用進臨予竟於中途而屢  
矣今者郎官之返得見卿劄刻有調以前進之辭予甚幸

予所以涼德嗣享矧惟恤人而敬國勢日危當此之時非卿  
重望誰與圖回目前病疾殆已瘥可而天日漸寧宜速乘駟上  
乘以副予如渴之誠也司憲府以口柳永茂之冢所係 宗社  
告 廟頌有在在所不己合同之於死以各通乘治則下則別  
善格迫之失謹悲之後多有病如則未得會以移力固行  
也俱言可避之姪不可以此於違之言官請大司憲鄭賜湖  
執義權承司諫柳慶宗李李朴桂孫池尹守謹正李錦績  
李并命出仕答曰係也○以尹詞為持平李厚為正李李茂  
全為吏曹參政金尚容為承旨具義剛為正李參判崔有源  
為副提學李傳口以警部禮男自之則多有功勞初資官大秋  
除板朴煇男六品秋除板赫承旨李內教刑曹判書孫板

戊申九月二十七日辛亥雷

司憲府口國家用五財之通開納銀之規是宜出於一時之權宜丙午年該書以下事目內計年多少以定銀數而年六十以上者方許募納兵帖之後如有冒偽現出之人削去納銀原公後再按律定罰親此事目則不備畫之人巧詐專不界法凌心亂後帳籍雜考未六十者冒稱六十未七十者冒稱七十未八十者冒稱八十減少他銀悉偽受帖者甚多此事元係苟且有倚國弊不可為去之弊得國計為理有此不得已之弊寧容奸細欺公行詐若是其甚乎前後功根人等一點名查覈實矣年傷事目未盡事請令該書參酌善處天之降材如無方位之限滿而兩界人才國之為事收用之規將相寧有移乎門係不世太拘文官之有本行在板置清規宜年不可玉於玉并則登第者不知其數為年年只令近入於室戊勞苦再狀終老髮白得佔一本之恩寬氣由腹至或有結上言者蓋於平時若其恩義之因結則臨紀穿純

責之以為國教鄙乎此徒有乖於政体矣此等遠近之敵  
或下諭子馬界以司或令下去御史之內身或定都邑行地  
行時親其膝以訪其策第就生得書表表可用若分等  
開源以並着令該書內三廳及急將守令有河處隨其品秩  
為先擬之役之人同清柳水交告 商頌於答曰告  
商頌教此為之事也竹三日之叙如此公竹并不可久替位五



戊申九月二十日壬子

告

右管成鄭仁知鄉昔疾復作言意上來此由于  
待矣之誠事王勿為造物之所障深用缺於鄉之口以日到  
前足以振頽綱而立人極中者起亦見者勃然亦可謂學動  
世也卿何以自輕於失口而自易退之計乎予甚軫覲於法條予  
王意必揚暢於心副予側席之望仍傳曰鄭仁知予遣內監  
賈相查藥看病



戊申九月二十九日癸丑

司諫院啓曰逆臣永夢夙已伏辜告 廟頒教令將行矣  
第永夢心大逆不道得罪 宗社而其名尚在勳籍之中尋  
國人以莫不痛惋請命劑勳此一歎并入於告 廟頒教之  
辭以快神人之憤答曰不可輕讞△司憲府啓曰青林令高  
孝伯等俱以桀克忤之人為逆肆腹以強強戾忍杖終不  
就伏乞死罪逆黨之魁也孝伯之子在喬相核躬出入罪狀  
流竊青林令之子在赫下攘奪民財肆惡不悛如此惡逆  
之極望容為益近地以昭他日意外之患請命該司並即流  
放于絕島俾絕後悔切臣者有切 宗社之禍也今者柳  
永慶淪危 宗社既已伏辜實逆臣也逆臣之名不可仍  
在於勳籍而劑勳之由不可不入於告 廟之文請命該府考  
例劑去答曰係逆劑勳不可輕讞△以凶逆男為孝令該醫  
部札男為全知金信元為知事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historical document or manuscript, written on lined paper. The text is arranged in approximately 15 horizontal lines. The script is dense and appears to be a form of shorthand or a specific dialect. The paper shows signs of age, including discoloration and some wear along the edges.

戊申九月三十日甲寅

雷電而電

副提學崔有源上疏辭病且陳劄札男朴惲男等賞我猥  
臨乞亭添甘以懽然將焉用耳目之官答曰有源具見德以  
勿辭調理以出醫官去官俱以可剛之勞量施恩典不妨之  
事也百同有何所失○大同憲劄賜勸者令朴捷執義權勝  
持平尹認同海柳李宰獻納尹守謙正之言李厚子郭備男上  
口臣等伏見崔有源上疏則劄札男朴惲男等我猥此意  
涕甘以懽然將焉用耳目之官乎正等不能正教顯被淺斥  
臣等之罪戾大矣不可靦行終公請命在外 答曰勿辭已得

物為○



申戊  
光海君日記卷第九

庚申十月朔日乙卯

致堂疏筭請兩司出仕柳永慶等削勳快後公論答曰依啓  
不必追削勳名勿為煩論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戊申十月初二日丙辰

大司憲鄭賜湖執義權於掌令朴樾持平尹訥啓曰臺諫小有人  
言猶難苟冒况被玉堂張言直言之并并決無就職之理請坐命罷  
斥答曰勿辭退待物論○曰諫柳慶宗獻純尹守謙正言李厚等亦  
引避玉堂並請遜之

約尹厚池  
三言古亦察

皇朝文獻通考卷之二

八合曰四維是謂四維  
皇朝文獻通考卷之二  
大日靈神  
皇朝文獻通考卷之二

戊申十月初三日丁巳

有政以尹國馨為大司憲閔德男為執義尹聃為掌令朴汝樑  
為獻納朴曾賢為正言尹讓為司諫李綬祿為掌令朴恩齊為持  
平趙希逸為正言朴捷為修撰金信元為京畿監司柳澗為大司  
諫鄭賜湖為刑曹叅判宋諄為副提學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戊申十月初四日戊午

大提學柳根啓曰九國家詞命必有啓下公事然後詞臣方得措語換出矣今者禮曹啓辭只稱罪人柳永慶等既已伏辜致告吉日十月初二日推擇以啓云教書換出時恐難泛言柳永慶等而已合有定奪然後方可換出臣未知自何處定奪也臣忝掌詞命惶恐敢啓傳曰已捧衆傳據此換出可矣○司憲府啓曰柳永慶一逆臣耳未正典刑只賜自盡神人之憤猶欠快洩告 廟頒教一日為惡而弔以削勳之情不得蒙允莫重之舉稽滯多日朝野之爵詞為如何哉歷觀前古身負大惡者雖有可酬之微功亦不可仍在帶礪之列况永慶之冒濫罔錄國人所知無功可記有罪當削請速命該府鵠滌偽籍且於告 廟頒教中並入其由答曰凡人有罪罪自罪功自功以其罪而追削其功恐或未妥不允



戊申十月初五日己未

新帖

兩司啓清柳永慶削勳如前又論僉知鄭禮男尚衣主簿朴悌男等  
俱以雜類雜有一時奔走之勞別無可記之事而堂上重加東班正職  
並授於一政之批非後官爵猥濫舌官為正職前所未有瞻聆所及  
孰不駭異清鄭禮男朴悌男並命改正荅曰柳永慶先朝策勳  
到今追削事甚未安既以罪而死焉置而勿論可矣鄭禮男等參酌  
施賞不至過重不允

故黃子不置重不少

漢書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卷之九十八

西國諸國對不交附惟 諸國之南分以惟對長而不至其休前長卷  
文中十月 師江口已未



戊申十月初六日庚申

兩司啓請柳永慶削勳鄭禮男朴悌男改正答曰永慶勳名不須  
追削鄭禮男積有功勞朴悌男奔走効力酬以恩典未為不可休  
煩得宜○大司憲尹國馨啓曰近來綱紀蕩然百為渙散士論銷  
亡公道晦蝕目前景象如此禍患之作恐不待南北之警也當此之  
時扣臣驚劣尤不可竊據以辱名器抑臣又有一說近有南倬者投  
疏臣之姓名亦入於其中反覆思惟莫知其故何敢抗顏就列重  
貽一世之譏議屏族公倫稽謝至此乞賜鑄罷以安愚分答曰卿  
案可合勿辭草野之疏於卿有何損益乎宜安心盡職



戊申十月初七日辛酉

副提學宋諱典翰李肅應教李志完校理李垓等上劄請  
削柳永慶勲籍不允○兩司合啓清柳永慶削勲答曰柳永慶追  
奪勲名恐或已甚莫如置之得宜勿為煩論○諫院啓武兼宣傳  
官洪衍箕為人奸巧做出大臣所未及之言陰囑錄事自以己  
名傳語於政官欲圖守令用心極為無狀不可齒在衣冠之列請  
削去任版從之○兩司啓清鄭禮男朴悌男等改正答曰予素多  
疾病鄭礼男功勞非細此豈外臣所能盡知醫官項玉腰金者不  
止一二何獨於禮男苦惜一資乎朴悌男奔走之勞亦非尋常賞  
典惟或差優有何大段所傷吾官賞職東班前例亦多有之不  
允



戊申十月初八日壬戌

備邊司啓曰兩湖應守山城中潭陽之金城最為一道居中巨鎮而府使金柅雅慈祥庶簡而素無威望又乏幹局難責以助防之任淳昌郡守崔東立居官有治幹而且有威望才局兩官相距不遠迎送亦便本司堂上等皆以為換差責成為當云公州山城前日柳根為監司特繕籌城子備儲糧械已為就完而牧使判官俱是蔭官似不合將領之任判官成準適差以秩高武臣中有幹畧人極擇差送宜當九城守措置必須徑歷歲月然後可就緒而將卒相熟可以臨特得力兩道山城皆係為先處置敢啓傳曰成準無故解任相當守令除授○司諫院啓曰設科取士乃國之大慶必於無事之時可以行之今者詔使將臨國家多事後場之弊固不足計遽行慶祀於冊封之前揆之事體極為未妥若使中朝聞之當謂我國如何今此重試別試請命退行國家設左右捕盜大將者專為捕盜一事而右邊大將李純信敢因私事擅發軍兵圍捕人家多有擾害之事幾法從恣之罪不可

不懲請命罷職不叙○答曰依啓李純信推考○兩司啓請鄭礼男  
等改正答曰已諭不允○兩司合啓請柳永慶荆勳答曰柳永慶勳  
名似不必追削而公論日激亦不無所見依啓○備忘記予久痛之  
餘累日受針元氣漸困午前精神昏醉政院知悉此意○九公事早  
入緊急邊報中朝之事勿以為拘○以沈悅為左尹李廷龜為  
輔德李忠養為弼善李綬祿為舍人柳寅吉為大司成鄭暉為  
禮曹叅議崔起南為修撰李韻為掌令金信元為判中樞

戊申十月初九日癸亥

兩司啓清鄭禮男等改正答曰鄭礼男等酬勞之典不至太過  
休煩可矣

林學文  
卷之五  
十月十日  
卷之五



戊申十月初十日甲子

霧四塞○諫院啓請李純信罷職不叙答曰捕盜大將適差○  
兩司啓請鄭允男等改正答曰已諭不允

西... 惟... 善... 以... 答... 曰... 倫... 不... 心...  
○... 未... 善... 有... 火... 語... 謂... 庸... 不... 以... 答... 曰... 前... 益... 大... 辭... 意... ○  
○... 丁... 卯... 丁... 日... 甲... 午... ○

戊申十月十一日乙丑

兩司啓請鄭禮男等改正答曰鄭礼男積年功勞不可殫舉到今加  
資亦云晚矣朴悖男奔走効力雅曰微勞係是國家同慶後施異  
常之典有何大妨勿為煩執○司陳院啓曰伏見忠清監司申湜狀  
啓以前天安郡守鄭謹當山陵時外梓宮結裹所用大三甲所  
一良衣之價至以木一百二十疋為定云其憑藉官事剝削民膏  
之罪不可付諸尋常清命拿鞠依法定罪答曰依啓○司譯院都  
提調 啓曰戊戌年間因本院啓辭大臣收議堂上譯官一員赴  
京差送頃者偶因一時之事二三行停廢今則事機與前稍異如  
有意外問答之事年少之輩決難應對所係非細今後事知堂上  
譯官一員每行差送何如傳曰依啓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天保十一年十一月丁巳

戊申十月十二日丙寅

藥房啓曰今日問安於 慈殿則玉候平安仍下教曰 魂殿舉動  
久未得行以是心病願使速為舉動為望云下教如此不敢不達答  
曰慈殿出於至情所當即為承順但玉候雅似向差而累月未寧  
之餘元氣極弱目前素有畏風之證暫觸寒冷蓋痛輒發此時輕  
為舉動至致添傷則豈非可憂况予病方劇不能出戶 慈殿  
舉動何可獨為也事勢如此不得已姑停以待春和此意藥房  
知悉○司憲府前啓請鄭禮男等改正答曰已諭不允○忠  
勳府啓曰考本府謄錄中功臣削勳者罪重則影子慶會南門  
外燒火云當依此例柳永慶影子取來時御所外庭燒火且清出  
內藏會盟錄券削去永慶及諸子姓名後還為內入且其所受會  
盟錄券書軸及其前後原後錄券亦將取來削其姓名及其子  
婿免亭姓名仍置本府七意散稟傳曰允○大祀殿答藥房曰  
予敷三朔間必無更加蘊健之勢即今平安已久而至今 魂殿之  
影亦未得見此猶為恨因是心病日深雅曰冬節日氣溫和某条

今月內舉動事如天望之但大殿似不當有並為行祭之祀病勢尚  
一樣未寧決不可容易舉動大殿則勿為舉動事其餘稟達予則  
今月內親行事勉力周旋陳達

戊申十月十三日丁卯

兩司啓清鄭禮男等改正荅曰不允○柳永慶等宜罪後頒教中外王若曰春秋之義治逆甚嚴天地之仁生物是主的於斯而審處籲于衆其丁寧亂賊之後古今何限柳永慶克險而無忌陰譎則有餘濁亂明時久弱成禍之柄糾結私黨益逞鬼域之謀由締固而執成致橫恣而惡積壅蔽欺誣之已極擅弄賜睽而誰何苟患失之宜無不至所由漸矣誰辨於微人臣將而必誅漢法重其不道念先王正予儲位即天朝諭予勅書續遣使而清封寔舉國之至願冒居首相掩置不行閱歷五年情狀焉這惟其人皆畏毒是以莫敢發言逮及丙午詔使之來植有百官呈文之儀非惟不肯身唱乃反深嫉人先甚至已長之元孫亦沮應行之典孔矧君父之違豫在臣子而何如招不設內局待藥之聽終不恤一敗塗地之旨任其過用峻劄反自相制臺評祈祝之辭則欲害其名傳擬之命則惟塞是力驅逐比肩諸相不許恭聽指喉秉筆之臣久叔下教是可忍也他何足云賴有鄭仁

弘之封章至引史彌遠而為說寄鉢鉞於文字遂為雀猶鷹鷂輒  
抗疏而自明將起獄而必殺事且不測計欲何為乎乃委遣宮僚  
教諭以就列渠則陰蓄異志偃然如不聞痛先王禮節之初自私  
弗後時而不王尚爾干國之政有若無罪之人憤斯極於神人罪  
宗聞於宗社金大來狗彘其行蛇蝎之資為緣得罪天倫自知不  
齒人類被元亮陶甄印育為元亮腹心爪牙非永慶無以為大來  
非大來無以為永慶道經以目覆載雄容尚聚黨與于家敢肆悖逆之  
語曾在諫掖所擊去者論劾御醫之臺官旋入玉堂所主張者搆捏  
善士之庭鞠一體相濟厥罪惟均乃於本年九月初九日金大來賜  
死于鍾城府圍雖安置處所九月十六日柳永慶使之自盡于慶興  
府圍籬安置處所仍命削扈聖功臣于勳籍如李惟弘宋驍成  
俊者李效元柳惺具憲南復圭洪浸等或以元亮猶子或以元  
亮所親或為犬為鷹或如奴如隸魑魅魍魎晝夜徑營此何人  
哉先逐言者稽然其樂禍或噬齧臺官以快心各自以為功或  
擔當鞠論以攘臂宜皆逆諸西裔已即竄之三危李惟弘宋驍



成俊者李致元並圍籬安置柳惺具惠南後圭共過並遠竄至於  
宋言慎李慶禧李靜朴海李善行許頊崔天健成泳宋應洵  
宋駿柳永謹李德溫黃暹柳傑申光立或以父勢而冒占銓即  
或以族屬而驟升顯秩或因姻媿濫叨清要或沾煦濡同陞鼎軸  
或迭為憲長銓長而釀成元亮之氣焰或猥廁言官史官而  
承奉元亮之指揮若此之流分等以罪宋言慎削奪官爵放  
歸田里李慶禧李靜朴海李善行並削奪官爵門外黜送  
崔天健成泳宋應洵宋駿李德溫柳永謹黃暹柳傑申光立  
並削奪官爵粵自賜死安老之舉蓋由謀危國母而然今之  
作孽則甚於三亮所新致討則止乎輕典餘悉勿問庶得自安  
於戲朝著清明可底回面之美國勢鞏固願見永孚于休故  
茲教示想宜知悉

**大畏學柳根緊近** 柳永慶轉權五年

匪善教引進奸邪中外疾苦久矣至於謀危之忌則

未見顯著之仁弘之疏構成大逆此教書所列皆甚論

招搖之辭也至此始羽翼水度驟據銓衡無如天

健而天健以鄭昌紆婚家得免寔戮此李效元益及其至  
長陣擊仁弘等亦有<sup>外</sup>永宗而以李甫瞻婚家得免削  
熙金大未晚進將用視宋聘等似輕而孤寒無  
援故其永慶同律識者揚之

戊申十月十四日戊辰

宣惠廳啓曰諸宮家士大夫立案折受稱公有主田苗及鹽場魚  
箭山林川澤冒出立案處一運給本主許民耕食而其中有  
賜碑公文處文記明白者詳覈善處而推送本主之物亦開  
坐入啓施行泛稱折受者自當勿為受理而厥後內需自進  
後啓下續之移文於該曹事理未安一依當初公事施行何如  
傳曰山林川澤與民共之案是盛世之美事也但事晉有漸雅  
曰係于宮家若有明白公文不可不查覈處置取考折受文券從  
其日月先後勿拘貴賤平反決給可也何必捧錄傳一切勿施也  
此為內需司兼并之招○全羅道儒生金宣等上疏清玉賢後能  
文廟答曰首疏用嘉尊賢之意但此事舉措重大不可輕議爾  
等退修學業姑待後日○陳院啓清鄭允男等改正答曰不  
可後之事休煩可矣○啓李善長成渾仲寬疏曰疏辭具悉但爾  
等所將而忘大義惜哉朝廷公議非草野所伸屈爾等可退  
而讀書再疏不從○禮曹啓曰今見義智等書契以為日本使

臣不要另差別人而景直自當之有若為我國除弊而有所周旋  
其情難測而既持國書自謂奉命則我國亦當以使臣接待不必  
與之深較但義智以未得致跪奠床為失祀云使臣不來約條未  
定之前不可進香之意前已言送不可異同傳曰久時使使來  
境上請上京進香故有此啓

戊申十月十五日己巳

柳止信為全羅水使時寶城郡戰船受價防納事覺監司具義  
剛以聞



戊申十月十六日庚午

備邊司啓曰國家凡有所作為枉費功力皆歸虛地前日山城  
之後欲其群勢相接廣置於諸處賦繁役重之民視城池無  
意入保長年之疲力民所不共尹鐸之所寬終為保障前啓下  
各處山城勢不可一時並舉其應守數城軍兵隊伍糧糈器械  
各其道監司專力措置山城所在之邑係于賦役及監兵營所納  
雜物一應徭役蠲除完復且勿論僧俗募入減役使民情便順  
專意於城守漸次皆有守城之志則先設之城未必不效於他  
日而他處之城亦可觀便料理矣此等曲折更為行會于四道  
監司會同主兵之官參商前日下諭事意使之破格磨鍊雜列  
啓聞何如傳曰允

Blank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戊申十月十七日辛未

告討使李好閔副使吳億齡復命後啓曰臣等奉使無狀以致物議峻發但意兼程回指歸命司敗惟清謚一款非後頸使臣所受命之事不可不留完云故謚號停當之後即為奔回矣臣等一行銀子用下外遺在一千四百五十兩七錢通事文應樞金聖男李膺等准受還納該書之意敢啓答曰知道卿等勞苦多矣大事之不順適值中朝機會難便此宣卿等所失耶宜勿為惶恐○史臣曰李好閔等受國重命前赴京師誤以讓本一說終致國家之羞辱至於差官出來查覈虛案比萬石所未有之事也雖然此特副應間失言之公罪也原厥情而推其意則本無他腸而鄭仁弘指以為構誣本國則豈不過哉



戊申十月十八日壬申

大司諫柳潤司諫尹讓獻納朴汝樑啓曰先朝所定別試該曹  
將行於開月茲於頃日敢請退行而啓辭中所謂冊封之前  
一款乃指冊使未來而言也今開物以清退科舉為非以  
措語未安為辭一番啓辭惹起人議請罷臣職○正言朴曾  
賢趙希逸啓曰見同僚簡通則其一款乃科舉退行事也臣  
然以謹悉書送矣今開物以科舉不必退行而且啓辭中有措  
語未安之處謹然非之既書謹悉則不可隱然仍冒請退臣職  
○掌令李顥啓曰同僚以諫院清退科為非欲仍行之臣謂同僚  
曰兩司一體事在可否之間諫院既已清退而本府又清進之有  
同兒戲不敢勉從以此論議不一未得論啓矣今見諫院引避之  
辭其間措語未瑩之事人各有所見不須多辯而至於別舉退  
行未為不可臣之所見如此清命罷臣職○大司憲尹國馨啓曰  
科舉進退固無大段所開措語未瑩亦出於偶未及察今此科舉  
先王朝已定之事雖不容已早晚何開若以每詔使相值而有所進

退則可也。謂冊札未降而遽有還寢則有駭遠近聽聞臣之意。陳院  
啓辭不可謂無失而處置之際僚議不一不可自是已見清遠臣職○  
執義閔德男啓曰。頃日陳院以科舉退行事論啓蒙允而其啓辭中  
有未安之處。臣意以為先王已定之科舉今日設行亦何傷於退  
述之道乎。冊札未降非有所拘。再昨在席上言及此事。今者陳院之  
引撫蓋緣臣等有所云云。而然臣等仍為處置似為未安。勢難  
仍冒清遠臣職。

戊申十月十九日癸酉

掌令尹詰啓曰別試進定之議曾發於完席中臣既得參論今不可處置同僚清遠臣職○持平朴思齊啓曰別試在 先朝既定而未及行之宜該曹追述之有請也但歷考列聖之事踰年之前未有後科之規維即位增廣必於明年而為之則陳院之啓請退行者案出於此也其措語未瑩者必指啓辭中遽行慶祀於冊封之前九字而言也重試之舉維有朝廷命令為士大夫者必不肯冒褻而赴之也以是論之今日重試之舉維終廢之亦無不可何必執此為言以為退行之病乎又何必揣度言外之意以啓騷擾之端乎即今臣民顛望唯在冊命設科取士案非惡務姑退數月以待詔使述事稱慶兩無所欠臣之所見不過如是故頃

答

同日僚完議之際不能苟合今不可自以為是倥然處置清遠臣

職○弘文館副提學宋淳應教李志完副應教洪瑞鳳副

修撰金正男等上劄曰科舉進退初非大段拘碍雖或請退固無不可但措語未瑩致有物议則勢難在職以病在家維不參

論同僚簡通既書謹悉則其失無異既知有指語未瑩之失則不可諉以若有所見而粘不相辨似失論事之體既以科舉進退不為大段則又以遽有還寢有駭聽聞指斥一體之地以啓騷擾之端亦不無所失所見既每無異又既得答論則俱難得免措語未瑩既有人言則無欠得體等語亦涉偏係之病請大司諫柳潤司諫尹儀獻納朴汝樑正言朴曾賢趙希逸掌令李頤大司憲尹國馨執義閔德男掌令尹祐持平朴思齊並命遠差答曰依啓○李光英為慶尚左水使

戊申十月二十日甲戌

以鄭賜湖為大司憲尹國馨

人稱長者

為刑曹參判崔有源

量狹器小又無見識

為大司諫趙正立

退在田舍不樂仕宦於朝

為執義李志完為司諫閔德男

無才無識

為應教李有瞻為

舍人柳慶宗為掌令徐景雨為持平金止男為掌令李

好信為獻納李士慶為正言朴曾賢為副修撰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and bleed-through.

甲子十月二十日申水



戊申十月二十一日乙亥

全羅監司尹安性馳啓曰臣待罪藩屏適歷列邑儲胥之蕩竭田野之拋荒在大小使命所應陳連而括取沿邊武備之形言之則城壕頽廢有寇賊彌蹈之兆軍卒怨苦有根本顛奔之勢五六年來朝廷惡於禦倭一事專力於嶺南舟師無一將存鎮控守無一卒在家居生邊將之不能察任土兵之不能復業弊所當然本道接連慶尚道彌助項前洋有蓮花島浴池島鉢浦前洋有大小平斗島損竹島皆為海賊往來之所賊若洞知嶺南之不能直犯便由中央海路迫至於意外空虛之地則防遏奔衝篇無其理屬此一念星夜耿々隱備之策臣竊未得世道日降巧詐成習謀脫軍後有同避虎雖行籍兵之令未有充闕之日近緣屢設廣取之科小不下二三百多至數千餘如此之輩無非軍案案籍之類而一稱出身或稱衰老或稱疾病北道添防舟師赴防率起圖免之計棄案數之兵保閑遊之身遂使軍傳空虛行伍踈缺守令迫於

罪責欲補闕戶督令管下搜括閑丁則登科脫籍之輩歲或數千人之生長非數年可成黃口嬰孩奉被冒占其父母等摠携至集號訐成群子惠之政臣竊未得即今鄉校之外又有武學人爭投屬收拾無路其他別設之號非一非二慮設多門各護其類無恆字軍額之日縮民怨之日生看令朝廷試加商度以去痼弊備邊曰回啓曰湖南防戍疎虞之弊果扣狀啓所陳而五島之地其間海路迂回不似馬島之於東萊相望莽蒼故自祖宗朝以嶺右為重而壬辰之後則不得不聚防於閩山兩湖鎮浦器械勢不暇及矣武學之後蓋緣亂後士族不肯業武故欲勸勉而紀綱不立奸巧日滋至於公私賤未良人亦為冒屬極為猥隘其土望不得為鄉衮而偷屬者則所當汰去之軍廣取武舉果是當今之弊自今以後稍重其規闡遊品官額外校生講書定軍率自該曹已為行會八道而至於多門分占之弊方面之臣自當商量處置啓

依允

戊申十月二十二日丙午

大司憲鄭賜湖啓曰臣於今年二月承命拜漢城府右尹四月間有  
庶孽柳叔殺人檢屍事色卽帶同該部官負往檢來言吊盜致  
死臣不復深究遂成貼屍帳送于刑曹日者屍親投狀本府以爲  
厥母宗被殺於淑證干俱在而宗因誤爲懸錄極爲冤枉云故本  
府方欲推治初檢官吏更理其獄而先漢城府該吏矣殺人屍帳  
乃莫重之事而不能審處至於被囚決不可仍冒清違臣職答曰  
勿辭退待憲府清出○司諫李志完啓曰科舉進退初非大段事  
而頃日陳院啓辭有曰冊封前遽行慶札揆之事體極爲未妥措  
語失當遠近疑惑所聞非細尹國馨以陳院爲非者宗一國之公  
論而玉堂處置之際副提學宋諱曲爲辭說混違兩司臣不能爲  
有無於其間苟且聽名今聞物議譁然非之勢難強顏請命違并  
臣職答曰勿辭○掌令金正男啓曰頃日玉堂處置兩司之時臣與副  
提學宋諱論議之際雖有異同既爲之聽名而司諫李志完亦以此  
辭避臣不可強顏忝冒清命違臣職答曰勿辭○司諫李志完來

八  
該

啓曰 先王已定之科舉今日設行固是往述之美事在 先王朝  
亦有已行之規而頃者諫院啓辭失當以致遠近驚駭科舉  
之行否雅非大段而國人之疑惑所係非輕請令該曹遵

先王已定之志從速舉行以鎮人心 荅曰徐當發爲○備  
恩託科進行事議大臣以啓○大司憲鄭賜湖再啓曰允  
殺人檢屍雅曰色郎之任屍帳成貼專在於堂上而臣於柳  
淑殺人虛的不能審問詳處致有屍親之訟寃當初成貼  
之懷吏今乃被囚於本府寧有信吏被囚而其時堂上任然行  
公於本府之理乎決不可切冒情違臣職荅曰勿辭是荷

戊申十月二十三日丁丑

卷二十三

掌令金正男啓曰伏見大司憲鄭賜湖再避之辭臣處置乖當之失著矣不可仍冒更爲處置請命遠臣職答曰勿辭退待○司諫李志完啓曰大司憲鄭賜湖掌令金正男並引撫而退失在色官別無所撫而該吏被囚於本府則行公果似難便無所撫而清出有例乖當之失請大司憲鄭賜湖適差掌令金正男出仕巡牌出納係干軍政不可少有慢忽而巡將僉知金權闕門已閉而終不受牌至爲駭愕請命拿推答曰依啓金權事豈有知而不來之理乎已爲推考觀其穢答則可知其情不允○掌令金正男啓曰該吏被囚於本府則其時堂上決不可行公於本府該吏被囚之言已出於郊賜湖初避之辭而臣全不致察遽清出任既以行公謂之難便則其清出者烏得無失難便者既已適差有失者不可苟冒清遂臣職答曰勿辭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戊申十月二十四日戊寅

司諫李志完啓曰鄭賜湖之避猶元是細事而處置賜湖之  
金止男尤無可避之事故臣清遠賜湖而出止男矣今者止  
男至於再避臣不可不冒處置清遠臣職答曰勿辭○元曹  
啓曰以諫院所啓科舉進行事以大臣則鵝城府院君李山海  
領議政李元翼清平府院君韓應宙以為此科之進退本非  
大段但先朝已定之舉不宜中廢頃日諫院未啓之前該曹  
來議退行使否臣以詔使之行尚遠不須退行為答今者詔  
使先詳尚未出來出來之期似不在近其前量定日期舉行  
亦似無妨左議政李恒福以為科期進退無甚大關惟在上裁  
行判中樞府事尹象勳以為退行未妥進定為宜右議政沈  
喜壽以為別舉進退初非大段而遵先王已定之規後行於  
今年內未為不將言官若以詔使將臨國家多事為辭而清  
停則猶之可也多費不當費之說轉成鬧端至以踰年前不  
設科曾所未聞之說強為求勝抑何見歟今此諫官啓辭

亦由於解人疑惑而發也。勞念既命，退定行會八道而旋。又促令就試，事體顛倒，殊不似朝家號令。且詔使行期遲速，亦未可預料。舉子至集，相值於城中騷屑之時，人多數貴種，親意亦不可不慮。以此言之，冬前設行案為重，難臣之愚意。科舉我國之病事，勢如此，則雖至永淳亦無損於治道。伏唯上裁大臣之意，如北敵啓傳曰：此科乃先朝所已定，至於召集試官而未及行之者，卒哭後所當即設以繼先王之志。有司大臣更議請行，意有所在，固非闢於今日之慶典也。豈料議論橫生，於不必疑之地，以致中止，似為未安。既退而還，進果涉顛倒，况其間亦不無弊端。誠如右相之儀矣。但詔使之行時，並的齊明年多事，必倍於歲前。然則此科終無可行之日，豈非有欠於述事之意乎？依領相等以施行，若再詔使行期相值，則觀勢進退可矣。○以鄭恂為大司憲，洪履祥為大司諫，尹訥為持平，韓續男為同書。



戊申十月二十五日己卯

司諫李志完啓曰臣素性愚直徒知事君勿欺之義不能每時俗而浮沉頃者臺諫以科舉進退生疑於不必疑之地以致中外之驚惑所聞非細而臣適忝陳官據案啓辭異解人惑竊無他腸今聞物议籍籍欲加之罪人皆為臣危之臣不可仍冒言地情適臣職答曰勿辭○掌令金正男啓曰諫院請退科舉之啓語多失當以致物议而但此不過措語之失憲府之啓恐涉騷擾故王堂處置論议之際殆雜異同而畢竟聽名論劄臣既以此辭避矣即見李志完避撫之辭則時論籍籍欲加之罪云加罪之說未知何如而臣既每宋諱聽名參論則曲辭之諛俱不得免而不為退待已為未安又每李志完因為避撫則籍籍之议亦所未免情適臣職答曰勿辭退待○司諫李志完啓曰臣每掌令金正男同避聽名之撫而其不為退待之失臣亦有之勢雖仍冒處置情適臣職答曰勿辭退待○獻納李好信來啓曰掌令金正男司諫李志完並引撫而退先王已定

之科今日復設案出於聖上追述之孝也頃日陳疏彝甫清退  
語多乖當可謂過矣玉堂處置之時不分是非 逾兩司物議  
之來固其理矣 **卷七** 館之負惟有所見之不同當初既不立  
異則所失則一也掌令金止男前在玉堂處置之際苟且聯名  
後為言官引避之時又不退待殊失臺官體面執力難在職  
司諫李志完不為退待之失每金止男無異則不可獨免清  
掌令金止男司諫李志完並命 遞差答曰依啓

戊申十月二十六日庚辰

備忘記醫書印出監役官李絡東班叙用申得一李希憲本衙  
門正職除授已行正職則高品付祿唱准以下人等依訓鍊都監  
兵書印出賞格例磨鍊格下施行自此爵賞借濫雅一毫之  
勞皆托宮掖必遂其願○史臣曰醫官賤流也印出微勞也東  
班正職也以印出之微勞擢醫官之賤流置東班之正職小人  
之幸名器之辱至此極矣自上嗣服之後賞罰失中罪雖大  
而不徵功雖細而必酬赴京譯官賤隸或拜高品或蒙重賞  
其何以正名分而導朝廷乎○李有瞻為執義柳慶宗為司  
諫李忠養朴槿槿而多氣為人所笑為掌令金致遠羅官自壽  
川管地為正言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戊申十月二十七日辛巳

春秋館啓曰道東書院降札一款當博考前例而如此等事未必載在宗錄令該書叅商事理得宜施行大抵先朝宗錄極為嚴秘遇事輒考事涉胥越自今以後勿許續之開閉以重體制傳曰允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戊申十月二十八日壬午

申時雨雹夜一更雨雹雷動電光一雨雹大雷電以風

卷之二十一 大留書



戊申十月二十九日癸未

宮闕營造都監啓曰本月二十七日正兵具平老誤立於器械木下  
仍致壓傷物故極為驚惻不檢舉領後官及書實等令攸司推  
考治罪且令該曹量給米布以示慈恤之意何如傳曰允○  
茅茨土階亦足以致雍熙之治而大後起於非時一夫失所猶足  
以傷天地之和氣量給米布從出於慈恤之意而亦何補於既死  
之冤魂乎方今山陵有役詔使將臨小覓殘民之力且觀南北之  
變後待時采是今日之憂務而懷祿貪勢之輩玩揭度日  
無一言及此可勝痛哭○申欽

字敬叔號玄新文章雅望為世所推重

為大同憲鄭賜湖為札曹參判鄭協為副提學吳百冷  
為同副承旨尹讓為弼善李埈為副校理金祥發為奉  
教



申戊

常十一日 甲申

傳曰日氣極寒諸太守直軍士及獄囚等令該寺題給  
石但之凍死之患○兵曹清裁撤奉命把上各品馬教少  
行歸路之辭及之



戊申十月初三日丙戌

偏巨記曰冬宜已深鄭仁弘處今雖遣官敦諭老病之人  
必難於登道姑待來春當更下召旨矣歲時節日送長吏  
存問優致食物等事書于履南監司○宣惠廳管義榮  
府都事韓明日勅奉使往濟州則本州人民呈訴曰柑子一年  
封進之數多至二十四運官亦栽植之木不多必須採取民間  
所有之實枯後乃充數封進而近來官吏憑公濫徵民不  
堪苦至於潛燒木根以避官家之徵督故一島相樹幾盡枯  
損將不能依數封進願限年量數蠲減且三邑有寸雌鳥  
二所者多數出來故公私馬群已空亦願一切勿令渡海且前  
日牧使等托稱偵探海賊差遣軍官多奪鮑作人久而島  
些摘取生鮑也但其進上而私用亦多且本州人民等呈  
狀于本厅曰牧使邊良傑赴任之後前日各樣弊端一切廢  
革而但有軟脚之病欲為辭狀願借數年仍言其本州弊  
端大槩與韓明勅所言相同其餘弊端本廳備可行移

禁新命至於相子進上則事係上供自下不致事爾載減  
聞其事情分也陵民怨如各進進上於廟封或  
減道數或於各運中減之簡數以施一之患以不容但  
已但四身司廢院文籍分進上二十四運而一運每四五補  
關乎流河人則一運每二十補出也進上外私送之數濫  
觴至法以該進上七得廟封事極可駭此辭歸反雌馬渡  
海鮑作傾揮等事各別行會于本道監司及濟州牧使一  
切禁斷何如海外絕域王化隔遠民情不可不達教務傳曰  
允相子進上始減也運之右贊成鄭仁弘崙曰伏以流河者  
吏費來前月二十五日諭旨臣以今月初五日祇受詔繼以  
日上既聖批存解事持來俱是命使還朝而不許進取又  
命醫官遠來視疾臣雖無狀必有白氣豈不感激於心而  
行不佞也若以臣身上疾病醫官不見知臣不敢重累  
以瀕程於區之間常情不覺不更慶天日之舒也臣去國  
已數月久在山野病不趨命而職若猶在於身寧有人臣

既不供職退伏遠外而身帶戮名之義乎此臣晝夜思謀  
夢裡猶慮而不知進適者也况臣聞孔子之言曰事君先資  
其言拜獻其身以成其信故君有責於其臣，有死於其言  
臣常見諸葛亮執伏草野負抱手器初不見施於時命當  
世之君一言相契爰立百億之上成軌功業人不失期乃以謂  
資其言而遂其信有責於身而死於其言者也今臣之無狀  
學不適用言不底績如前所陳五事者則特一箇已試無用之  
物耳誠使臣身無疾病聞命趨朝亦一箇安君利祿之徒耳  
殿下何取於此等人物而終必欲收拾也臣亦何以立於聖明之朝  
而望尺寸之效也臣恐此非所以忠殿下而適足以累先王知遇  
之明也殿下必使臣學不足用言不盡施而猶欲其立於朝不恥  
殺則是殿下以一而臣子望於臣也冒進於三違之後則臣亦以  
祿人自處也平生志業一朝而變於朝廷則殿下亦未必不為之  
恤念臣獨不聞德而自愛惜乎且搢紳四裂門路紛如相猜相  
軋祇此愈深臣前日所陳有大不諧於時議者何敢強顏於

其間終致失足之恥也。雖古之聖賢亦有不能於人況其下者乎。故  
臣竊自以為拔茅貞吉之象實是愚分不安而他無所望也。伏  
願殿下察臣困迫之至情正命運。取則臣身。身心安仍得調息。幸  
而不死。少留聖明之世。終為有守之一老臣。以死則天地生淑之鬼。將  
何以報教也。在借冒昧伏地請罪取進止。



庚申十月初四日丁亥

侍講院澄白書進講孝經大學今日已為平講以聖學  
次第言之則今當先講大學而論語一書非徒切於進學亦  
有在於文理教越論語為先進講矣師傳之言如此教啓傳  
曰澄意好矣但童蒙離蒙以古史治亂興亡開導似易今  
始先講史略後大學論語相從講讀可矣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possibly a page number or title.

戊申十一月初五日戊子

持平尹詔未啓曰贓污之罪法之冢難赦者而近來犯贓之徒  
率皆終入玉獄而旌象放赦之恩自上欽恤之意至矣而有罪  
不懲法將廢矣其中之兩麟蹄縣監李慶祚不法文書被提  
於御史者二張而其一案付奴婢身負捧上件記也其一乃成  
造材木分送件記也私用公賤身負二十六疋則盜官物也  
虐民運村多至二百余媚悅權貴分送諸處則與人贓也稽  
諸法文此贓污之重者而係敢欺罔天聽終不直相受刑去我  
屬下隸法之命終止革職而致禁府十次之刑難懲犯贓大  
罪物情莫不痛駭李慶祚更爲拿鞠奉府以上犯文書移  
送禁府入已與人之物一以憑考察鞠依律處置以嚴贓污之  
法若曰依法時前收使李應輝而論贓下禁府上命停刑以居官不  
惟照律輕罪亦有以提批件送給勅上教（西官李慶祚未啓）  
去物收律當依去至任之後不治官務敗壞去慶祚念多事  
貽害軍民固有紀極如此之人固不容一日在官而頃者本道

突傷教差官以尤甚漏報狀啓在法在法決不可饒貸而伏  
見下該司教特以饒將之名而只有推考之命流來金石之  
典將自出而廢墜物情莫不願柔請命正賦答曰依廢  
承文院法宮本院及是事大之地其以向官極爲關重本院典儀自  
前不爲斜付其意有在而茲者院以張命男刑當不顧事大重地  
別監抄出今之現存只有四人本院之事尤無以成刑極爲關慮  
頃者先王朝有一典儀獻遊本院之後因屬他司至於該部清推  
其重事大之意據此可知今出張命男勿差別監還屬本院  
自今以後本院下人一切勿爲斜付事各別持承傳施行向知傳  
曰先

戊申十一月初六日己丑

弘文館副校理李垓上疏曰伏以臣聞良玉必成於進琢精金必資於砥礪聖王美質女賴左右前後磨礱滂濼資正公道然後得以成孰故曰豫臣正厥后克正又曰后德惟臣不德惟臣又曰侍御僕從同非正人以朝夕承弼厥辟出入起居因有不欽是以古之善輔養人主者必欲跼步不離心人蓋以心涵養其性德開養其道心為宗社生靈久長之計而已若唯主上殿下臨以圖理夙夜勩精首下求賢之教搜於遺逸又降恤民之書蠲除逋欠觀聽一新人情悅服皆知殿下有大為之志矣然以過之時在天則冬雷星孛災眚示譴在人則歲饑民難鄰虞溢目茲二者皆不祥之兆也殿下欲更革弊政恢張治道有進述哲王之志則亦在乎講學以養其心而已所謂講學在乎招延儒雅朝夕與處務古心學一心體驗不為私意上惑者也臣職忝論思則殿下為令德之主惟恐有毫忽之不純殿下於堯周之中幸矣已過而講

學之造未嘗一開法宮深遠厥顏久遠豈疑下禮法從有  
踈於彼乎人主一心攻之者家忘常慮於怠忽間斷習亦  
謬於往每因循用人則賢否混淆為政則賞罰倒置事事  
物交感而易移利害紛沓而易惑學之不講而其弊如此  
況今嗣服之初接履慶學三接無期十寒常至臣恐海宮之  
沉膏愈久玉候之快復愈遲加以侍衛儒臣譏巧之人難處  
其間誘之以非禮尊之以不義末梢之慶有不可言即今玉  
候未豫天時極寒難未敷便乞頻出日銜詔臣愚欲望  
殿下誠於溫和之日時召近密之臣不致限其日時煩其禮貌  
接以誠意假以溫顏講論經術諮詢治道庶乎上下交孚人  
得盡情將見聖德日新天休滋至宸業浩涓和氣彙達  
豈但弘濟時艱而已乎古昔聖王祈天永命之圖亦不外是  
矣今殿下之不接臣僚行且半年記注心書寂寥無聞當  
此之時有臣如程子則其深憂而極慮積誠以格心召對之  
曠也不至此也臣官以講為名誠未得徹天清光之覆傳無

孫君德之質衰淺效執藝不知工祝充位混於省衛誠由論  
思失職輔導無方以致伏乞予臣瘠曠之罪慎遠端良之士擢  
置通列以責实效亦今日養聖躬資治道之第一件事也伏  
願殿下講學以養此心持敬以存此心親近君子以維持此心  
自得之錄推以為政源流序業以漸講求仍令有司修明學規  
頒紉約於都鄙講禮讓於序序大愛顏風挽回古道更化  
之要無越諸地臣志在納忠一念必丹未避犯顏之罪敢陳管  
口之言惟聖明察納焉若臣久病洗視之餘具悉藥石之在  
予用嘉歎當体念身口辰時虹見西方雷動電光已時雷  
動雨雹狀如大豆口是當禮雷大提學同議抄啓賜暇高堂  
十二人李爾瞻洪瑞鳳李志元金尚憲李民威柳潘全綴  
鄭廣成趙希逸李序李久睦之致

Blank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for text columns.



必甲 十月初七日庚寅

傳曰此時善治民者難得呂祐吉仍任以勸循良祐吉時爲  
延安府使○滄星出天園星上入南方天際林如拳尾長五  
六尺許色白○傳曰全羅道別定廟子兩龕庶惡者多不合  
於唐官贈給之用○司以常推考而今狀貨之後勿知是事  
論之

Vertical columns of tex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extremely faint and illegible.

戊申十月初一日辛卯

傳曰高彥伯名賢以逐家腹心之將志氣強忍不服而斃其  
所膽則敗露於賊招矢不可乃在熟籍並削去其名○唐時  
日暈兩珥暈上有冠色內赤外青巳時日暈兩珥暈赤  
白雲一道如氣長二丈餘抵左珥暫時而滅午時日暈兩  
珥暈上有冠色內赤外青申時日暈一○譯官朴應哲不  
願納藥材香材于內醫院內醫院請以先差赴京開論賞之  
路從之



庚申十一月初九日壬辰

尹國毅香本以名聞  
敗北於龍仁宜祖

百五十五

傳曰刑曹兼判尹國毅王雷判書除授司律者皆曰浦  
滯司頃因宗箴監司沈悅狀然李宜將欲鎮江場截半限  
等許民耕食而以其牧馬移放吉祥社一兩場會同本司提  
調廣置亭於下移文矣近者論滯願以江率為急難避終之  
所慮胡之李心可除矣實民力時艱餉率為今日之急務故  
至於清撤債逆各官之有心計才智者為保障可惜之地  
則事有挫重難廢牧場指系數百疋官馬亦未為太  
損但系國之事仲撥意李終以相和免則執之唯恐或  
後後則去之置諸相忌性者甲午乙未年間精力江者不  
為不勤而曾未嘗時一任澳敵不慮收拾又過十餘年  
在今僅恃之私心安在久不經前習乎鎮江為場水草甚  
好古稱高馬家庶之地遠才駭也七多產也而吉祥社  
後浦流而不相通者其立有在今亦權截鎮江之半而乙未  
耕種為利不至大啟若以鎮江之馬後數移放於吉祥則

吾心忠清野野  
不用至是險秋  
蓋其其庫  
帶也

新在離雲女有快家能容。至至於北一則僻在擊  
尾山底水亭不美自前馬不備息心而共知決難移  
放他場之馬以致一併損傷也雖休也使元居之民力  
縑之中以為着實補餉。地分他好無端固不暇恤  
而末世周綱漸弛私情大勝一開許壑之路。官城聲勢  
之家冒笑立禁紛紛法檢占恣意作農以為軀上專利之  
噴則居民束手而傍觀場馬失而而就豈國家種穀之  
策收馬之政一取而失矣。設使權財長為討使隨能免  
侵迫之重况繼之者未必如之得人乎。祖宗初家重牧  
場之設不但載諸典法之為備蓋箠子置諸禁中以備  
應用。晚故先宣宗大王。流知此年終於流宗。凡有朽爰  
神聖等要一切不唯屬下教。後。於。名。少。假。借。曾。於。下。同  
春於念鎮江。徑亂壞了。醉。色。手。提。補。斗。壽。寺。心  
郊賜湖。馳。生。看。審。法。改。等。場。放。牧。以。在。天。時。於。翻  
在。膝。錦。可。不。臣。等。能。未。及。目。親。本。場。形。勢。而。心。知。不

可推廢且念訪民耕食之為意大集今備多司更禮施  
 行海曰允禮書禮曰因本常章記禮禮周禮係于事大  
 之私以不可廢者但適三年因仍行与否必有祖宗相已定  
 之規詳考以終事防變矣前者固但之初比及行首自未  
 有去按自上命考先王相案歸膝抄以禮臣身心者第  
 見禮相之行禮規雖亦知而云膝抄中有曰大定相  
 九年山月朔上京有官親奠于太廟殿是當行奠山礼  
 四月百官以酒脯行奠於廟礼以上在裏經也又曰文宗相  
 世宗喪礼曹洽三年丙申至堂是于結澣禮禮時除舞  
 舞後之曹先王相故事如法而看獨百官行礼一款一  
 則有若百官代上行礼一解一則有若初伏因去衣黑  
 云云是係于中相儀礼礼主上親臨則旋仔而已禮臣  
 豈有自多行禮之理礼礼下說也是命禮上立願以事登  
 大定九年九月大祖喪七祥前而既行禮正以礼而為  
 商世宗喪礼曹洽解分國喪三年內仍行禮周礼斷

吾可疑而如近代中相相以下實錄詳考則在左未盡  
立命嘉林彼也治河如信白允○以尹亦吾為左未盡中  
欽為無知為黎在魏文館提學量在星為海城府在  
尹處時產為好可憲府方有憲因在男為日海使日海  
厚志完為海政府合人柳慶宗為侍講院弼免李公無  
侍講院就書○直講金尚憲上疏請免相李道元新○  
咸鏡道幼學韓山平等上疏請王贖免祀文廟答省  
疏困嘉魯賈之立但此舉措甚重相通延高海等及  
爾等退而待之○在○更有霧氣日暈雷激動三更而  
更雷激動雷光 大雨雷電



以申十月十日庚巳

左藩以孝恒福右議以沈嘉壽皆皆曰曰天時不若實臨  
失中地氣蒸泄氣竊恒陰九月以後雷三鼓聲已是非  
常之變而至於卯夜掀動尤甚三公以災異責勉古之道  
也臣等俱以不才久奉匪據伏乞聖明亟賜或年改卜順德  
以答天遣不勝幸甚答曰天地不奪由于不德福壽有何  
可解切願臣等不使以答仁愛人心大臣治台三年內仍  
以望廟札于中廟相以下實稱相也事治亦今當若  
出東臣等竊料三代以降不言之制廢已久矣故不得且  
馳朝之服其立有在故凡大小禮言無不臨行何獨至於  
望廟大禮廢而不得親行也事在不疑則似不必別考前  
例敬治答曰知道○備邊司治曰兵家守禦之備必順水陸  
相濟陸地形勢阻絕必於水路莫可通行雖合江華為島  
近於畿輔而兩西兩湖一望無礙要急控制未過於此島至  
辰之亂金于德守此已有明驗自先相易力措登其意

有在日月已久漸至廢弛頃日已如此三法德修系財使  
權財今將下去沈悛多之司時材落回終備件則當申  
明數以久去乙未壬寅癸卯年傳必及可將下幸日中味  
行條件括出廢錦取以件別申嘉說行會于本道等  
司德之一心遵行而權財亦中飭以送傳曰九〇領海政李  
元翼劄曰伏以新服之初萬姓拭目改紀更化政在生時而  
聖候達孫久未復常臣情不得以時進下情未究有以若  
隔企想之意中外同然伏念當今君德豈無至闕失政  
令豈盡無疵累外區郡邑生靈嗟嗟庚丙而相連土  
倫銷正工師相規悉心交修猶惧不濟而日復世之自  
壞裂盡虞之象不一其端有君無臣自古如此今日之  
事罪在臣情大臣居百僚之上元輔為大臣之首任大則  
責重責重則罪除臣庸劣之職驟當大任世亂國  
危去不匡救病敗瀕死亦不知退處驅掃地嘗虞如山  
頃日以來天道反常寒燠失節閉塞之日雷鳴電飛

不於去夜雨注雷作有同夏月不令不寧使人驕驕突  
其責負先降晴故事思定答天差不得不用如臣不肖  
理宜先存乞蒙鑄死以避賢路臣之痼疾入冬轉愈左  
邊中寒思思屏伏不能躬詣翔下以自到不勝惶惶  
越之至答曰省劄良用感傷突異之亦答去批不辭之  
復且勿辭出心盡敢言予失德以答去德一典藉鄭廣  
成上疏辭免賜暇之違不許心知學鄭忠復上疏曰伏見  
十月二十日聖批有曰省疏是見憂國一誠當與朝廷議  
雲漢謬大臣一若臣不勝感激格躬私自語心曰皇上不  
以崇高自愛乃以卑野荒言容受嘉獎至於謬大臣而  
處置之大臣一中若有徇國一忠則中亦以宗社之計為重  
而不以喜生一之為也翹首企足以待其揚之得中及  
見平五日朝報則三公大臣謬修泥激去云逆為行  
賂云者似不迫情律中諸說去乃過慮之甚者也或云  
行賂之說非臣立慮之必到或云法中云謂當如夢中

謹夢紀常情以及臣之智慮果為淺薄而大臣計臣  
無以不通也此以大臣之云視大臣是非臣亦辨之何以  
之臣在學士中間李元嬰之為賢臣李恒福之為良臣  
沈喜壽之為直臣雖不見其面聽之言而為人所固  
已知之景慕多年明為柱石今得臣疏乃曰逆為行賂  
之者似不逆情情中諸說乃過慮之甚者也原任大  
臣不須際論以喜壽之直而謂逆為行賂似不逆情以  
示其少不逆逆肆以為事之皆不逆情則獨於行賂  
不得為而行賂之率如律例可為則亂賊之心從何而  
生即疏中諸說每乃過慮之甚者法何所指而云即  
謂之論律叛逆狀言之矣而按所謂之逆律為  
秋無之理而能即反不復之實不知端倪李元嬰謂  
行賂之說也臣之意以為是以仁體之心望逆肆之  
心也豈不遠哉李恒福謂如市童馬卒萬無幾或  
之矣臣未知市童馬卒之外無幾或之人乎恒福

此多指法除攻臣孫討之玩弄且以逆肆謂不足致疑  
有若置之度外略不動心者法為國事慮者不當如  
怒也法中法謂皆如夢中說夢者指何事而意謂  
夢者少指逆肆謀叛為虛事也夢中說夢者少指區  
之恐逆肆為他日之患為虛事中之虛事也勲臣大臣  
有回言後之人例如臣市童無卒一輩固難取信矣  
雅法逆肆乞藏就心圖危宗社此一相一夕故則逆肆  
之心路人之心共知惟以大臣而有不知之理乎既知逆肆  
之心則臣一移置一策雅以界陋為大臣者若有遠慮之  
慮則所當正大臣以備他日之秋而只以行賂一事以解  
逆肆之必不為未嘗以因亂逃竊為賊奇貨為國社  
為厚及始則不欲殺之終則不欲移置不殺之心雅若出於  
大臣之道而不欲移置者出於大臣之道所以今日不  
欲移置之心據前日不欲殺之心則大臣一豫果出於  
國事長遠慮者乎整不恒肆而厚國一已身為大臣

固若是乎位居三公或在經邦而置國事於相與之地  
則將寡用彼相者臣謂國家徒信大臣之言而立備也  
秋若至於不可奪則臣未知以大臣之隻手而防不測之  
秋亂乎言念及此心膽俱寒臣見三大臣之為人如是  
其賢如是其良如是其直而況其不賢不直不忠不義有  
其是以上言者名既欺陛下天欺當時天欲欺後世者  
也古之公孫於相近博謀於相相者當欲盡其忠以禮  
於今之大臣苟有志於安社稷利國家則不當如是也  
或也臣謂三公大臣非一知逆律之凶移置而持慮後自  
之禍及者決却頑執臣為兩端一說接獲之說以爲保  
身之策博學易臣之計而反為私矣之臣恐自誤後身  
野之牛雜有為國家陳策者慮被大臣之德抑想少  
退杜於公疑之間陛下臨居北堂何由得伸在野之  
公於平社稷之德未必不由於今日臣竊惜寡而足初  
之人皆稱之矣之賢而臣則謂逆法不斷固非撥亂之

才人者稱恒福。良而佳則謂証。謂詭恠又批敘時。相  
人者稱嘉壽之直而臣則謂心不純剛殊無特立之言也。  
嗚呼。殿下彭躬。命而大臣若此。將何以改國祚於盤石。  
務固。肺於不核。乎臣見近來稱大臣。賢良皆直者。在  
此三人而三人之行。事如是。則在他大臣尚何足說。臣謂  
陛下股肱不足信。而罔網之不振者。豈惟在也。大臣中  
有特立。躬引言。女正直。而見仲陳。遠去隱。保得大臣  
之休也。而今者。逆律移置。事隨。何躬。躬行。賂。說。付  
諸。虛。去。他。日。禍。謂。不。足。及。其。性。厚。相。謂。彼。出。當。回。在。不。秋  
移置。心。隱。結。於。收。議。中。何。以。休。坐。上。慮。患。心。而  
得。免。於。全。備。濟。年。臣。以。為。屬。下。收。議。必。不。但。下。於  
大臣。若。平。而。廣。議。二。品。以上。必。有。問。如。有。患。前。正。直。之  
人。若。得。以。見。善。國。如。射。者。而。臣。鬼。怒。竟。為。大臣。必。且  
豈。不。痛。哉。行。賂。說。批。臣。以。自。作。既。已。騰。播。也。臣。其  
聞。於。大臣。有。耳。者。寧。有。不。聞。之。理。乎。中。之。而。若。不。以

疑之而後不疑更有何人爲殿下竭誠乎臣以臣之  
賤敢爲大臣一子固知見鑒於高宗一人臣之家世嘗  
被國恩之恩臣愚一身當殿下之責不君不見國  
家之危亡俱將致不測之禍故更以爲懷惟外者爲  
殿下區區身伏於殿下至仁之中也臣明武之過而當  
爲猶能獨斷之政勿以大臣之爲重而幸布之臣  
願之於早也臣後悔也初濟陽神笑不爲大臣之  
則和自決帝衷使地自勢之者不爲大臣之臣臣  
約其說分臣有大小心在方中或有第一補矣以  
下無窮身生是氣悲慶不補願終上短循移拜於  
南海中流智以純好人推出一命流大臣大臣皆身放  
五上臣跪

忠臣後大臣行其類又上疏力攻大臣蓋出於仁心  
之徒彼推城大臣指以爲然



庚申十一月十一日甲午

行大日憲李時彦辭職答曰恨之清若心直予之間之  
素笑至如症病一主人以於免服勿解其感之情  
茲感末寧時內務以者提佃沈義壽為提佃金縣提佃  
李廷和留案執其二母副提佃金南容以馬一止以歸趙興  
男七者執馬一正李務官李循以馬一也正以官李德行  
等十名上弦弓一張張清女官進和芽二器米二石下人七名  
木綿二疋賜給○忠懇府考為高老伯朴名賢以還家服  
心之將光果強為不服而說不可何至整籍并如古云  
事持承以于本村之情依柳永度傷高老伯朴名賢  
影字和東時街以外庭燒火且備出內藏常嬰錄制  
去老伯名隨姓者及至諸子等姓名後應為丙入而且  
以交會明解其書袖及至前位原任保房五指名  
婦身原任保房七當取東州去其姓名及至各指名  
費姓名似此等村此之解事以先





善惡齊符  
羅注上  
疏畧曰

明其世只取寸寸氣而不屑寸道前唯信之輔效而不  
驗之德一以統榮聲利世之皆之為一生得計唯何  
利吾身何以利吾家何以報君然何以施吾德而已嗚呼  
王世者而重矣之生久之也之大林之之众者有以和  
之形繼之欲尚之至至用克肯匡惟天生聰明治之而  
民處于中其之而人弱有極德之全之性盡之成是  
知君防之憂者自去其而之而之也道在致之反  
之切而已臣聞禍矣大於旌之移人而君負是危於國之  
有黨有黨如如爭之則小人者必勝而旌之以歸也君必  
得而不危哉在昔黨錮一樹白馬之秋此旌之已事  
後世之而當以戒者也嗚呼東嶽隨士局見存人正學  
絕道漸多張群焉并與他技之官人者多矣相理已  
仰乙己之秋士氣阻吾人道奪乎思之唯幸李璞君  
植出於天間以答河章章倡鳴一時聞風而興起者蓋  
於之鳥惟意先至崇儒老道收拉用或推官與

使激濁揚清以振起相綱大臣中之賢也虛實與朴淳  
久置相位身歿名空招集群老一命之士皆出於鄉里  
送之中當是時人心正實士氣正剛世道正清年可親而  
不韋沈身爲樵金者死只是名利傷人物乃敢立憾分黨  
相若遂不靖如李璣以信自任擢當世道而只出先輩後  
輩兩是兩非之於終不得能定維祐至於榮未之甚士  
類衰彼在言者有不可言者及己丑之變出於千萬之  
之憂也而不至於奸人又據孽之問一隊名流悉陷於叛  
逆之流坑可弔慘矣至居國破節已矣秋未出不能於  
榮未應於己丑致於內訌大作外信形跡可勝痛哉何  
是以素相送之紅綢不立士於石明尚之而不尚位知利而  
不知義賢邪雜進使使成風愚得愚矣寧只知愛官爵  
而唯以隨時行爲是途迎揣摩之習趨附攀援之態  
苟一世之痼病則致於反側欺負一徒接間拉踈妨賢病  
國事而危亂之歸也矣君子之不韋而小人亦韋也

守者朝自國國以東非正消長固多厚慶至於於禍世  
林郭後國脚則劣甚於己丑之慶臣情無舉之綱而  
仍差淵以馬出立初犯放火劫人賊盜者是欺天罔人之  
奸故在當時以博恰多中為士勳以推許李璘以厚家  
初交將推重嘉獎而善用清班者實珥汲引之力也自  
癸未年分堂之甚回潭失勢之後改頭換面趨附於  
所禮東人東人既先見之智凌信一時士庶者不得擇  
而守之是則未敢好守也王莽修茶當時一萬人  
欲其功位陸常一林詐先信信之為家賜則知人雖今  
古之通病若原情以差之象必交游稱託亦自有首  
受之地而知當從榮戚之利矣鄭澈素以根植性乃生  
構捏一計殺陸常以陷之五年說公法以復私讐乃一時  
希明厚者按法強強者相續於公事下而上自士大夫  
下及草布之士動足搖首舉在指目之中亦有一言也陷  
於名教之象故所以三年大獄究楚萬狀至於十死

七言子之清辨尚就戲家談若謬莫不傷憤去一人  
 如寒湖論楚獄者可謂相逢有人乎我至如鄭介清初  
 此亦於相神特一林下藏情之士也為人常性醇篤操履  
 確明明道學為世大儒律已方嚴師表後生故世之樂放  
 肆而喜拘檢者常加譏諷激以詭浪為事自放於礼法  
 之外及有志固守得後分以守道黨徒倡導是之行  
 檢冒座如寒自初見撥於醜儒莊士論乃敢自託於  
 古者清談流一以形若法度為葛拘終至於街辱華  
 之岸實與道途賤名檢而其智識才氣得與氣榮  
 又足以居經而張皇後生後誕佻輕不齒士類者  
 相與扇從橫捭闔之計以持其說而漢法不知孔多為  
 何物恆情放縱以自逸於檢防之外其害天理亂人心妨道  
 本敗風者至以而極多介清學常以程朱為宗目  
 擊奸人誤世杖恐為後學契點糾程張之說祖取陳善  
 之尚云云只按先儒已云於臨朽鄭澈自換而誤

之杖也由是老好道生射影之計乃於而著說上巧加  
排字目之曰排其義道比之於洪水猛獸之害而至於榜  
木四方加以逆黨之者身死統塞外王為定痛有如是  
哉予稅首言東海首義較以功名則予尚尚物可以激  
頑起懦音宋清談視之博利則其氣岸亦足以矯情鎮物  
又曰不知明位新民一學又曰何罪重矣中和之遊明中和固  
首義之自出而係之乃自勉而勉人者古是身行清之說  
和抽其首也夫拙首本人心之固有而和之間之心乃  
激於利慾而和之一身歸於義理而造于君父故聖吳後  
亦只是使人明之度格致知之進心悟之此則義理明  
而不惑於利害君父重而不傾之身當只死生事能之  
際伏於死義之動不有於和而自死得已也若徒知首義  
名而不務首義之實少難之朝夕談之而及于治利害  
要死生眩於是和而認欲為理暗於明措而守失其用  
未免有辱於戲武陰於區矣而自傷深君父輕矣當爾



諸賢其方者根於心死在不處其質誠可尚也不事至吳  
之學不期於理之源唯以非許相攻誠在人物為第一等事  
業便謂至矣。道不過如是而其於空仁行善。亦有以  
未達是以欲正君臣。而梁真。祇賢帝李固為相  
而犯但不於降罪顯戮反於命而交割其欲去家服。契  
而室奇。鑿錯也實武揚謀自失。先後種者。勢士  
類率為弑滅。又何進。司董。年則致後思。道寔正  
之門三侯以致象志。不平。以朱子。之得。當以君理  
之學。非外學。而南軒張氏之。多。於學。有以。未。也。徹。以  
奸。禍。漢。以。樞。要。巧。竊。託。其。首。每。智。妄。作。清。談  
之。謬。以。懷。人。心。以。惑。亂。一。世。身。目。呈。身。於。案。同。逆  
獄。之際。締。結。無。黨。故。動。邪。說。乘。機。何。陷。洛。行。胸。臆  
賊。吳。許。固。言。不。至。天。理。昭。有。久。而。不。有。檢。祿。與  
乘。間。搆。賊。繼。信。奸。術。於。一。時。難。逃。缺。缺。於。萬。世。而。心  
不。泯。公。竹。旌。度。大。行。大。王。洞。察。奸。賊。情。狀。特。懷。善。類。

寔枉後世論者大率嗚呼思之其里或曰以心感解心  
杖植士林者實非保其也惟之如是故罪籍中生存者  
半五若愚而獨有已死之人如嘗私度則物出上命繼  
其夢寐詠歌其遺寔又加贈爵氏在見聞孰不感後介  
清則平生以至矣自取操當防道為士子操武而子  
逆賊居任甚遠寔官是七其嘗立一日一雅適以校心  
却猶始有強而之分是國人之以共知也反以抗其意三  
字軀之於世遂一寔乃者方清痛免非命寔身伸實  
之月服喪中哀至於十五年之久柴毀骨立而死此在  
今之世多中鬼神之心感動人有弟彘孰不痛挽於斯  
身第傷聲也然賊之相先相死之友於相故云一以  
事狀激仲於寔疏中此以心一過公共之於痛久而愈  
乃敢千里哀是叩國許寔而不死死者也先主何悲被  
極之狀聖批有曰爾等之泣至之初此逆賊而物之當  
與大臣說受又曰是物當出於相逆不悖每好臣亦伏

漢聖高不能感位以爲厚名。竟既解久退侯相廷  
 首是非核有年。大臣有如柳叔就而臨石鼓立言於  
 當初拙獄。弱又不與剖析於公。於既爲。後分。他  
 碌。之鄙夫唯知自愛全身尚何望。題是非於朝廷以  
 定萬古之公論。半。鄉慮氣德。碧澄鵠於末流。煩  
 世俗學。迷方。愚熯。存於亂子。迹名而自徑。已廿。未  
 後生小子。控。以學者。人指。以爲禍胎。學不構而行不  
 於。如。湖南。延。安。等。黨。操。奸。激。瑯。尚。肆。醜。心。語  
 高。教。應。一。眇。民。也。締。信。邪。類。乃。敢。批。牛。先。需。李。彥。迪  
 僅。共。伸。救。奸。臣。鄭。澈。少。無。顧。忌。存。之。實。在。宥。短。過。屬。下  
 之。淫。漢。欲。爲。世。日。士。林。禍。甚。豈。不。痛。哉。惟。願。下。嗣。服。之  
 初。匹。夫。匹。婦。若。含。冤。於。重。泉。之。下。而。不。得。白。則。豈。有  
 之。點。志。是。以。上。干。天。和。而。介。清。以。出。野。狂。蹈。尚。稽。恩。典。矣  
 爲。周。家。刑。誅。一。大。累。也。伏。願。特。照。寬。杖。逐。加。伸。理。以  
 朝。廣。相。庭。故。中。一。體。昭。雪。以。當。世。放。勵。遺。立。垂。華

於子官唯可汝之一黨切蓬痛心無所不至又於壬卷  
夏在藥數失管危非喜以立國者乘時古物共種造

之而世美也。自古人君死，去邪治之心，而或棄於好惡之  
 偏，或偏於已私，疎一為奸，邪心申，則魑魅魍魎百端，  
 攻鑽与之俱化。於彼矣，其於彼，身或於此，好在彼，思在  
 此，黨乎彼，則仇乎此，以敗功於國，如招徽寧，往之為不可  
 勝數。伏願陛下，上古之失道為今，一絕體快伸，與拒與  
 一，周至始，則向之群邪，離惡心，始受靈神化之不服，又  
 焉有或進而為吾黨哉。臣以幸向，宿儒生乎聖王，既  
 沒，數十百載，後，乃聖王之道，於人心靈，壞，中以教，  
 下，聖祖而欲復，賜於陛下，相達，且以伸之，枉定，國，是  
 有，望於聖主，教化，中，不，身，可見，而其志，七，也，是，  
 心，腹，憤，干，辰，歲，其，於，枉，借，不自，是，林，主，不，辭，說，謹  
 賦，死，以，圖，蒼，蒼，省，既，見，忠，望，於，用，嘉，焉，至，如，勢，介，情，  
 完，枉，予，七，當，冲，五，除，矣，故，事，在，先，朝，不，敢，輕，涉，當，與，大  
 臣，商，確，以，空，仍，傳，曰，出，既，揚，大，臣，以，語，已，耳，一，撤，諸，賊，招  
 若，出，一，口，不，可，進，累，者，皆，歸，出，賊，口，之，人，也，推，官，豈，亦，初，立

按羅汝潤本朝  
 南嘉族居瑞里  
 多不法與金佐  
 成為一隊為人心  
 事行不中初時  
 柳永慶之堂及  
 永慶效又附李  
 有韓之堂局  
 及後反在後也

戊申十一月十三日丙申

傳于吏批曰寧邊判官趙應隆曾為滿官予知已有  
才江界村使除授仍信自江界村之趙應隆加漢之朴  
為孝之李基高為孝之金贊韓為孝之朴信為校程  
韓續男為世子侍講院日書吳謝為副信換之工書判書  
尹國著上割離威答高派先相也守也守也守也守也  
晚矣直勿辭也吏書佐良臣級上疏辭免賜服之遂不許

基高  
李基高  
世高其標  
守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Vertical bleed-through text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Main body of bleed-through text, appearing as faint vertical columns across the page.

戊申十一月十四日丁酉

行大司諫洪履祥辭職答旨以先朝經燬登臣素存  
重望以時諱長任御史可合宜勿辭並致





戊申十一月十五日戊戌

臣言李漢格曰昨日大司諫洪履祥引嫺而退職廉守  
士不能奔失將母也途未免少措勢以也別無可避之  
事而第以被推奉道時未結末言官方在推考之中勢  
難在取大司諫洪履祥請命逆差若官依議則漢  
軍郭再佑且伏見聖旨再下旨切勸教臣等保懼與司  
知以指成激漢臣不知以云臣雖今狀豈敢奉漢臣能  
愚豈不知天者之重而惜一身之死乎只念臣奉主死  
才藝且主才略多謀雅於就知事常討賊種影雲  
賊星不過一時幸身死有於兵之才也不幸大臣皆  
聞虛名漢漢失取如便殿下招如非人臣之萬死固不  
但以國子敵戒耳可不慎乎商趙之趙括不死自知  
渴天下英雄當身敗趙軍身死國已括不足笑四十萬  
見坑何事常之李綱既知已又壯料敵固解閣外  
之任何時君臨之不免敗軍之責是豈得李綱之節

通平  
郭非話上疏  
內附力言  
不致違之  
且云云

亡美也宋運之不幸也臣若含黑而監受重任則與  
去實臣實死之故臣於前既已累陳之而今又忠  
伏於殿下密臣愚直之然然臣難進之邪永復臣  
中擇矣將不任之則兵強國弱社稷幸甚若殿下以  
權者之言為信強委以難堪任則是誠國國為興敗  
之是臣功及之嗚呼殿下新嘗位倉亂國治官  
財及動任矣臣民至位仁心播聞遠通窮村僻巷  
愚夫愚婦心莫不仰頌與言死更觀中興之盛況臣  
受恩先相官至宰相今蒙恩命至再至再感泣長  
吁不敢自己而臣之難進又有況焉君而不去臣子  
懼也伏願殿下垂察臣言嗚呼通律金恩一就誰作  
備者其將以喪邦乎此之憂悅似是非非直理而曲臣  
竊恐其亂法而亂家亂法之弊在於法亂家  
之患也至於滅家之法滅家國於存乎法與法公  
也恩與情私也私不勝公則恩不可勝法也法在

恩情不得不屈則國人皆曰寡子法之不可犯也如此不  
如女皆曰國事惟以恩情為重將來之禍亦不至於喪  
邦乎殿下未即位之前謀以律謀逆一貶昭一難掩國人  
臣也人臣之特之而必謀以律謀逆一貶昭一難掩國人  
咸曰賊肆可誅殿下當用公法而斷私情私情大害則  
小恩集不國中快人心以國上常一懸佑可也殿下  
得以賊私謂之先而大違一國欲謀之心乎昔管蔡流毒  
周公誅之周公大聖人也友愛之情豈輕於殿下而周公之  
不能念舅者何也以邪在王堂也而况周維在邦之命維  
新致治雍熙民心解之當是時也管蔡為虐其勢播於  
而周公之殺解者豈以恩情之薄而罪在王堂不得不  
誅也其所以誅之者若有未善則天縱孔聖必不以不復  
夢見為傷影也今國家之勢何以也何人心不可謂不離  
天命不可謂不古而逆律之象過於管蔡則在法之教  
在寡子誅而恩不可全七綱矣彼以全恩為親者是也

以孔周公也。孔圍公者，乃所以祀孔也。夫謀弑之賊，人得而誅之，誰能殺下？臣能備全，愚親乎全，愚之說也。若立法長之也，一人之初言也。討賊，於合二法言之也。天下之公言也。善使人心將離天命，將去者皆降之。為之降於平日，貪暴無厭，殺人之言，且使賊陰相和，而謀奪身之妻，以自昇陶，執贖贖視，則是也。能思以死也，況又及於殺，弑之謀乎人，而無欲謀之心，孔人也。臣而無討逆之心，孔也。清討一謀逆之賊，以快人心，有何不可？而乃敢倡亂法，亂法之說，是誠何心？臣實未知伏列，雖下抑滅家，說臣執法，於今是國人殺之也。孔處下謀之也。殊自職在身也。孔國人殺之，也可殺而不殺，大賊乃後可怒而不怒，教臣乃作人心，說在比天命，固在比中興，當有孝可達夫。天視自民視，天聽自民聽。天賜畏，民賜畏。民賜畏，人心離則天命也。去人心悅則天命也。故臣愚以為今日國存與亡之身，務莫如用石側之刑，施不測之考。

以任人必以回天命如蒙陛下不以人廢多難逆拜以洩神  
 人之憤則臣雖年終已暮氣力衰敗形如枯木心若死灰  
 亦將有以處後者迅捐身於驅馳况贖於臣者孰不願為  
 陛下死年亦法臣乃為陛下死乎必遂初心寧死於亂法亂  
 常也朝見固嘗老臣之禍而必言其見忠憤之務遂用  
 嘉和項予不幸遂遭天倫之變禍積之動間不容髮倘  
 微侍從諸臣元老大臣炳章忠推逆言於未後則予  
 雖欲全恩得乎願今免徒服罪已正常刑一愧因節之由  
 臣而後之是或下通旌而得中志何傷於多也服食雖  
 起以狹王宮時璋椒已成人者知其梅操故有後  
 者不為力據律之論不但為主之至王以多之  
 後之也身任堂友分孤負不知其操無操故  
 其故也徒



以中十月十日

臨流能自高者伯牙常荆勳名清出因莊會盟錦及  
切臣軸傳曰知是○執家學南騰注書雖大欽上法翻  
湖者人送不新



This image shows a page from an antique book, characterized by its vertical ruling. The page is framed by a thick, dark border. Inside this border, there are approximately 15 vertical lines that create columns of varying widths. The paper is aged and yellowed, with some faint, illegible markings or bleed-through visible in the leftmost columns. On the right edge, there are two small, dark, rectangular marks that appear to be remnants of a binding or stitching. The overall appearance is that of a blank, prepared page for writing or printing.

庚子十一月十七日

庚子

行大司憲李時彦於官道來行下折簡之契而於軍家  
甚座能令表人情大勝縮私逐利者以不至市井牟利  
之徒者自晉與之孝文結相士治行苞苴凡百以爲規  
圖爲如尋常依法辦事係于定程請少持行下於餘  
藉百司仕進外視官事唯以忠孝廉節守門不爲先  
以該公務日廢固事日非已爲言可奈何地至於不省  
於軍者以行下放進赴北藉冬心於管隲去其他猥雜  
羞耻一事不可仰瀾人心至性何以不爲言之不思心身  
痛影至庚年間臣以特進官不侍榻前力陳此弊臣甚痛  
拙素不爲必此之事而自今以後雅欲爲一而不能爲今何  
人以臣於古者爲宗廟必違者爲提調時上多行下之  
者聞來整法不知所以也臣爲提調終數月功後已完  
間仕進之日去來百爾追思了善以爲抑或有之而老  
者太甚不致覺也心常痛惡而身且不必緣臣之狀

致有此說不可不察也請為一疏以臣職管勿解  
令科禮部曰大司憲李時彦引嫌而退行下折管果為  
今家甚一矣而以高梅於與之人出處者有身犯之事乎  
况百爾進思出此為得則人之言一善於益可見之少  
亦可也一願請在時彦生任若白依據一鄭協為大司  
尹讓為司諫李士慶為持平吳煥為檢兒洪辰祥為  
嘉善李大夫外合和中樞府事李茂家為樞密府事  
忠武弟副日直

甲申十月二十日癸卯

傳曰今見陳奏使書狀詔使以大之至者來無疑接待請  
其不可不另為措處以立言于迎接者之德預為溝壑  
俾之臨陽極井一車之執事李爾膽持平且詞訟台李好  
詞等失家辱國之罪終不可容貨當初三司俱發累日  
論執而自上無以姑待回還後家之為批故止於此而姑  
為停滯矣及有面為旋下取用之命其時臺使臣當起以  
論治而道事者托以好詞等就難滋解而來請明後知  
後可以往初云而厥後紛紛呈告迄未再發以此公於在  
眾眾怒其深除臣等於大日實李爾膽產出位之日席中其  
於今時產以今日之暮明日明日有私忌過此日即為  
齊坐豫定之而至其日之事故不為坐起且迫數日不為起  
助日始為之坐臣等爾膽亦植且詞等追乘而及後此  
則時產又曰此事曲折吾台全不知臣等若曰若取  
吾等禮部咨文及好詞等狀詔等可知其曲折矣况長

官已見好閔等推也公誠而不謂全不計知者何也時老  
曰吾意則此論已傳不復更復且今日暮何女性自為  
之姑情後自可也臣等為官等法此庶官此九論議可  
從則從之不如尚同以此一收猶強未決已至十日不亦疲乎  
時老曰吾當更思為之明日為此當為坐起云故臣等免  
勉從之今日朴樵適以私忌不來臣等又為進余則時老欲  
為而不為欲定而未定又至日暮終不肯從臣等只知此事  
不避而不制法於此難者至此也臣等云不見信為同傳以  
沮不可仍留之地請知此臣等云臣等勿辭禮當治  
曰魂殿居干煖亭一事固宜致謹而貴在得中當為而不為  
身不當為而為之均之為失祀尚日冬臘酒供上之意自魂殿  
不器既之前例可繼廣詢博訪於各該司事知放老之命  
并各系例之放近於割用新規不得已適依在何事廢廢  
矣今聞中官中有云平時魂殿之為進掛念尚之所謂拘  
訪者徒得之口語傳而今為中官之言如此不可謂也云

前例也孝教殿三年內分事多未備其時尚管上祀以  
接心為神大際禮宜從厚象生時進物以合情祀合該  
司今日二十五日為始一依廟內舊上例進批何如錄係錄  
事何教中稟傳曰允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lines and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成市十一月二十一日甲辰

行大日憲李時彥啓曰：臣事貴在得中，治人必存平情。如此，然後罰必當罪，而犯罪者無辭，久執家孝，南贖持平。尹詞等欲將告劾，使李好閔等失事，誤國之罪，更為論劾。後於憲帝，臣立則以為好閔等受重命，任專對之責，適值天朝播會之難，使事未易完，而至於周旋之際，不致臨機，臣解洵，好閔等疑難，又於秋結，中多有欺罔之語，不可謂全無。然思而論，語以施重罰，今不使復治也。臣得曰：好閔等不為出於真情，乃是公罪也。爾時等若白出，則廷多云，如或一之，更有立於上，而終至誤事辱國，則為死桶，於固不容有存之。既白，其情之可而至於再於此，臣以未解也。臺官於事，本無上下，而公後以在不負，多若有可，臣則招然，名是何也。若結備負而為之乎，且好閔等致命之下，今事何日子，而復命之後，又不死者，白印，遲迫不於及，至今日提起死於教。



月之後只致騷擾之端未知如何也大器好因著事難  
不可不修即志不可強為更論於已停此臣之定見而終難苟  
同者也豈是被人牽挽整翅彼比欲為而未定乎只欲反實  
論辨務多鎮靜之萬一矣臣當初未得見文書其間曲折實  
未的知所謂全然不知云者乃於初坐未見鍼砭之時而言而  
至若以臣以此故為推托者然皆錫臣無狀不得取信之致也  
言既不入顯被詆辱勢難一刻苟冒而昨因夜深今始來避而  
決尤大清命此以答白紙之甚為得體凡事過中則反有不  
傷况治人尤不可不原其情而定其罪李好問等供以重臣受  
命赴京寧有不為盡心故誤國事一理乎適值中朝轉會  
難便事多不煩謂之不辜則可也若欲以此構成情外之罪案  
必用某文而後已則恐或已甚也曆初前後書杖乘以天相  
事情多便臣別無大段失對而竭力周旋成大事於十九  
分則有可補之勞焉如治之眾矣矧今聖旨准下毋使如臨  
何如提起不當於之事以於開端過激之議不無後契甚

他美乎。眼宜勿解鎮靜。錯授。○李之杜樞密令  
見南疆等。避嫌。辭臣亦不可。覲。然仍冒當此。靜授之日  
再。以。浸。授。為。過。而。既。已。第。論。又。因。私。步。今。始。未。避。臣。而。失。九  
大清命。在。身。臣。感。答。而。勿。解。○行。右。司。諫。鄭。恂。啓。曰。臣。嘗。奉  
本院時。論。列。李。好。閔。等。失。對。辱。國。之。罪。極。其。狼。藉。即。見。大。司  
憲。避。嫌。批。答。至。以。有。勞。無。罪。聖。旨。丁。寧。其。間。事。情。或。不。無  
前後之。差。殊。而。大。際。予。人。猶。夫。人。也。以。於。之。猶。夫。也。目。視。黜。堦  
臣。將。引。避。之。不。暇。何。敢。僥。然。承。當。發。登。之。間。乎。請。命。在。身。臣  
職。答。曰。李。好。閔。等。事。前。日。兩。司。之。論。執。也。予。之。持。疑。者。慮。必  
有。其。間。曲。折。形。後。歷。見。前。後。狀。於。則。好。閔。等。別。無。大。段。之  
罪。故。言。及。於。答。大。憲。之。辭。矣。宜。勿。辭。以。鎮。騷。擾。之。弊。持。平  
李。士。慶。於。何。金。寶。幹。皆。引。嫌。必。協。之。辭。○大。提。學。柳。根。啓。曰。現  
擬。讀。書。之。規。刻。自。世。宗。朝。許。令。讀。書。山。寺。其。時。世。代。近。古。知。供  
億。之。費。不。知。自。京。衛。門。受。去。抑。列。邑。輪。回。支。供。今。不。可。考。也。厥。後。至  
成。廟。朝。以。儒。臣。不。宜。與。緇。徒。混。處。乃。以。龍。山。慶。佛。寺。為。讀。書。之所。弘

治壬子因雷偉達白命該寺繕修仍賜扁讀書堂遂應山朝  
慶是造堂遂為宮人必占中廟中興首復產規軌淨業院為  
其所歲乙亥以堂迫近朝市不合靜處設書堂于東湖以其  
暇治葺之大瞻也頃日相臣獻議依祖宗朝舊例姑令棲息於東山  
寺刹猶不嚴往來鍊業未知何如傳曰湖堂復設似涉未遑始依  
右相議施行事已為免下今當依此施行但世宗朝賜觀之規既  
不可考以近規言之賜暇之負如臺諫則雖當番次不得出去如  
堂春坊銓雷等官雖已拜辭出去本司啓請往來行公今若遂  
出山寺而本司有所諮清則往來之際或至拘礙非但此也既曰  
賜暇則似難自其家氣艱以往雖給公廩運饋山寺亦恐難  
便求以淨樊恐致滋弊東湖舊基固難容易復設漢江別營  
亦有若干房屋雖不大段修葺猶可寄寓至於廩料則平時書  
官復勿論出入番依者上官例給之而一年所費之數尚不過百  
餘石今之物力未及於雨量加裁損以為可繼之道亦無不可只  
給出番官食料其他各該司進批之物及守直之軍簡約磨

鍊則恐或便當此係儲養儒臣盛私不敢不備陳曲折更議大  
臣從長施行何如惟恐嚴學藩子大臣從之○以領議政李元翼  
初度呈辭傳曰不允批答遣內醫看病○迎接都監營曰兩起  
詔使作為一起事雖有先高而考○之多少本慮其不然凡  
于接待諸具皆以兩起磨鍊矣伏見陳奏使狀語太○兩起出  
來無疑多外需索之物則不可預定而所重在於銀參則必考之  
前日○指備銀子六千緡兩把參三百緡○已用於唐差官及  
陳奏使之行其後指備者尚有銀子一萬餘兩把參六百餘斤以  
常指料之則雖兩起豈可支用而太○之永不可商量以今物  
力七不可○限辦出人參已指備數外加指備多少事許自考  
○不敢擅定令相堂商量速為差出一時料理何如傳曰允○  
禮書啓伏見陳奏使狀語毋命已降詔使之行必不違其○據接待  
之意既承下教自當遵奉○其行其中鴻臚寺○要禮物以狀語之  
辭見之亦似不可不副後次謝恩使臣之行合該商量○磨鍊順  
付使之善為處置宜當○此詔使若三頁作為一行則一路館舍不

足恐有難處。重項日收後大臣入洛始待的報更待以  
當而天使三負四負一起二起与否今亦未敢的知須待而在  
請官等據行出來後更據處如何傳曰允長興居幼  
學鄭韓休臣父先臣名世以海美縣學當去辰之氣出沒  
討賊大小結錢多有形獲一功蓋國已身死而後已名在  
君子之後而未有廉榮比也但人子之哀痛而實是公孫  
以慨也傳曰名世殆表忠義之典以當快施言于禮堂斯速遂遂

戊申十月二十二日乙巳

月入方微東垣

傳曰予忝副大位新荷皇恩治使迎接之不可不致敬盡禮  
以陳奏使書狀觀之則丹封賜祭將為分作兩起而來接待言次及  
巡候諸任似當別攝掃堂且右為行接應之事亦難以常規預度比年  
十分商確料理俾無倉卒之患○傳曰予有疾病永慕嚴祭禮祭  
親行深用未物來初一日朔祭啟為力疾親行而但兩司皆入該場雖  
無兩司可以舉動手問于禮曹以禮○曰予李溟啓曰執事李商賈  
持平丑訥大日憲李時彥持平李士慶獻納金質軒等并引嫌  
而退身目之官以言責為任破後為日銘信○於而為回備必  
阻則引避○外勢以此也務為鎮靜雖曰得伴於後既後必  
以滿賄白變法分持疑迹就掩過旬日於事○傳不啻如是既  
曰未於於薄遠以私忌未道則別各所使前日行○傳  
傳實止於一週公儀心尤不可忽○怪疾病人以就危而以  
致強剛不可輕進請執事李商賈等上外植持平丑訥李  
士慶大日憲李時彥等命出大日憲李時彥

是若曰休諾以左漢政事但擬在漢改漢嘉壽治法承承必於  
比于接濟諸具則者以清以兩起整轉之古法或有一二事備  
之事也至五方股密迫實是銀冬二色則目下以備七不略少  
而收時取用今能預定且以前日酌度學士天德時以用准之  
猶不下數千餘兩況在太學以需如倍於前不可不加教措備以  
待不晴之需如措備之力則今已因竭今身依律臣等連德于  
需辦書臣等解身層回相務處前道以申奉安身身官臣田  
程作未起上油者至五百餘兩以於今年十月內向來油所今  
尚未分以合之備則差亦當官實刻日備候上油如實銀  
今日信於本道今日在道如有實銀之便則備出若干日仍按  
今日使之及於接濟的於嘉知事油且奴解身身應上油數  
今日五六月日之當備以備不足之數且不歸有物中如有作  
未接布者今日合當整轉取用當當銀冬二貨物如當上補  
陳之類也雅有用錢之數自可推接浮補於國計也國券銀之  
中於油者頗多至海中日而數是重放力有不足不致不致准納

者頗多云云合議當此就事勢就於示事目中差減數令  
 民易納至於務結者以有存或加其不問減一者七不問如  
 迎候諸任則已定矣以惟就增減差律臣七原者則持送接視  
 冬冬之月自左以委駐以今新命遞降尚倍教律七者之者  
 別申飭各日外准接結札茲之官至於供給事屬分申飭  
 立預多知委西起之可以全信元方委之需制書版仍令無畏  
 迎接事因多報律立已為啓下矣今若信元已為外任更令  
 去需制書全解代客任與全報律序廷龜相簿在者之於  
 中抽出一二負又添在干躬欠此係補陳器與諸具以漢物之不  
 通魁旬管前行接納之後仔不至散漫任當刑當制書序高般  
 年富者才局之令該當差差接換之接乘以持何如答曰依  
 答中時日上有戴色內者外青衣三更月一星繳東垣內口答  
 何收便申程渠上疏曰伏以愚財心臣切荷晉履高恩權授大州  
 實跡歷分特命被授歲邑以任和養臣之深幸躬極於一身  
 而故臣既申尚存罪籍師生之間秋福殊途而當務陳成渾



被誣曲折而哀疾違之自石敢河漢既而聞海西儒生李善  
長等陳章疏評亮而聖批乃有河以好三大為一於臣不  
聖上之短評至於他臣後揚論者攻評一說一則曰黨奸二  
則曰遠君評於先王相存被不世一過微臣陳權殆言忠感  
而分甘造孽不哀嘉志一自矣若仲秋李評之後大將時於  
疾後悔起評之而以評黨奸一者若去他謂鄭澈攝殺崔承  
慶而評之敵相親睦也評之於澈雖與之親厚中各立朝曰  
少之立現於承慶者終始仲秋之末當逆獄之起也逆賊之  
不至男招白眉吉三峯者為魁厥後逆黨於迎路善招曰世  
言三峯乃當三峯也於是物色大索不得其人因有危懼  
傳播考下指承慶為三峯評時被微至京問之大怒曰  
豈有承慶為逆之理乎時以承慶為河之門生也力止律  
次之評者之心評之為重故也明年庚寅因洪汝澤等  
承慶妻至逮獄時評已為鄉閭之評建請善即澈其通  
承慶清供考友之評之力救評之子文濟痛父被誣泣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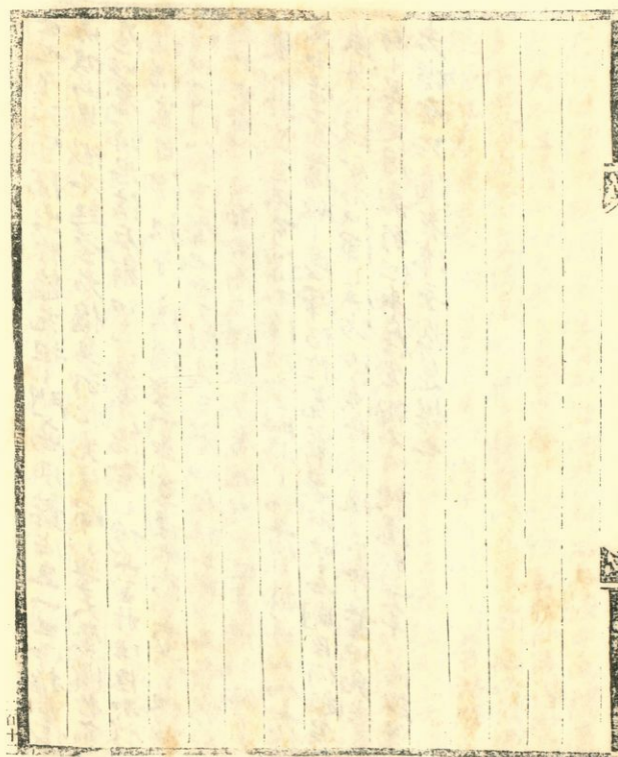
中故絕得生為善及與人往來善札、但脫於兵燹天地但  
於永慶痛存不已至於建寧郡是信物各并尹起等當  
大中、類七莫不為惟、稱定天有法、奉服、曰、臣、福、見、到  
史治、極、逆、就、黨、之、人、以、不、身、及、士、大、夫、多、責、令、之、身、逆、賊、降、交  
者、尚、能、第、逆、得、則、刑、戮、罔、位、以、省、德、按、以、流、豪、士、律、不、已  
重、乎、况、平、日、相、知、豈、可、盡、逐、之、乎、鄭、老、信、位、登、三、事、任、以、股  
肱、而、一、朝、下、之、穿、獄、身、親、三、木、上、下、為、市、之、間、豈、能、不、為  
臣、竊、恥、之、也、且、信、於、上、而、老、信、事、身、已、為、要、決、故、不、易、也  
臣、中、游、於、引、第、日、以、永、慶、孝、友、氣、苦、為、一、陳、色、且、於、信  
名、清、控、聞、時、志、為、之、救、解、激、與、永、慶、素、睦、平、生、而、有、此  
申、救、者、豈、以、渾、移、善、備、救、之、故、耶、是、以、甲、午、年、間、臣、劾、激  
之、時、猶、不、直、謂、之、搆、殺、乃、以、湯、為、救、解、陰、實、搆、陷、為、之、至  
于、壬、寅、則、又、以、此、說、移、用、於、渾、又、以、不、於、上、章、於、救、為、渾、  
皆、其、時、渾、被、召、入、宮、以、情、明、黨、後、刑、茅、後、反、度、陳、於、事、存、採  
納、終、至、於、退、歸、至、於、永、慶、獄、事、馳、善、奏、官、亦、是、以、見、其、心、曲

何敢不顧在系可云與名而冒陳去位、亭年鄭激去官  
既逢、後至如孝陵八十、母十五、兒七、杖下、至為完痛  
道踏踏去、即至、所推官、名、死、引、法、以、救、之、所、已、正、之、實、激  
與、軍、書、專、以、救、士、大夫、之、禍、為、云、身、孝、禮、仇、漢、國、人、以、知、而、當  
初、獨、閱、力、為、救、解、送、配、北、道、因、賊、就、招、中、道、拿、送、將、不、得、免  
死、分、見、軍、為、一、流、休、鄭、孝、信、賜、死、命、下、之、自、推、獨、諸、臣、等  
不、出、一、語、激、倡、為、回、旋、至、於、再、落、而、得、以、成、死、何、由、得、以、此、謂  
此、其、情、而、不、信、乎、至、於、名、居、不、及、迎、禍、處、臣、之、故、例、賄、誘、為  
以、得、為、激、黨、得、以、結、派、田、里、之、人、不、敢、自、指、閣、下、及、西、幸、之、曰  
予、出、倉、卒、故、是、曰、坡、柯、官、倉、皇、顛、倒、未、及、尋、君、於、遠、村、得、之  
以、居、雖、行、治、三十、里、大、駕、已、過、臨、津、後、如、得、計、又、中、激、之、舟  
揖、不、通、津、步、駕、後、一、路、已、作、亂、兵、人、皆、應、賊、銀、軍、皆、空、得、乃  
解、疾、後、一、映、中、大、駕、一、為、相、考、矣、和、得、以、以、致、神、也、得、為、一  
得、在、中、人、以、與、知、信、者、乃、曰、乘、興、起、足、過、唐、應、而、不、出、目、之  
以、羨、君、求、之、情、程、萬、之、不、迫、此、空、烟、之、以、道、物、也、得、自、如、之、痼、疾

至是流離幸苦得病疾方第相夢見家世將陛下度推  
署之命未位伊川下嘉呂之澤維病去致以口赴臣而先上  
制陳帝主一學及臣直體務居數日疾勢少間臣得疾而  
到相寧西境陛下又下書命澤主相寧當兵不用之中路  
臣與金漬等招集舊旅又有召命澤以爲安峽境上賊  
襲伊川陛下又復成川而澤以賊兵充年不得前進當有  
命令與澤途屬協力募兵澤遂入廷營軍中然則澤之  
後不赴者皆以陛下有券兵之命故也而言者以爲宣召動  
然而終不來不之往乎至九月又有召命澤乃如赴臣十  
月八日川澤於是時不敵久爲遣於辭遠而西入者蓋以  
心以爲先王不朝又不以臣奔問方相起居於幕未敢陳進  
於榻前陛下許以望日嶂峙臺報釋至陛下移向安野  
澤名臣言安野陛下以與臣以向乃善寧是昔四危之大  
小從臣圖豎臣多如乞執圖之計澤則嘗之釋解於  
川故不敢復相解而自述西入陛下以心照者也而言

者乃曰：「渾以就國為迫，賊即往向，吾何石名，証乎以謂遠。」  
君大不逞，情不知，予遠而忘，於証，然至於如法，道不以  
身下也。論者又曰：「交結，賊晚，藉之，格勢以爲後身，此以謂賊。」  
晚指沈意，德也。意，德自爲，諸生，榜，世，未名，隨，門，常，訪，渾，  
父守，樸，於，坡，山，渾，因，與，相，知，如，李，漢，諸，賢，亦，且，密，接，則，是，在，  
相，知，何，是，爲，答，渾，之，平，生，是，此，事，當，安，到，城，市，而，不，被，臣，至，  
室，乃，在，家，徼，失，勢，之，久，後，以，行，律，法，賊，晚，者，不，知，何，以，  
印，之，也。論者又曰：「通賊，一，時，重，名，皆，由，於，渾，所，自，吹，  
噓，而，招，免，去，交，結，賊，黨，亦，當，知，是，賊，亦，官，退，銀，以，誘，之，  
者，名，中，李，稱，成，渾，一，時，信，宗，來，訪，問，學，稱，渾，尚，在，  
氣，意，而，取，之，亦，官，稱，行，於，士，友，間，稱，渾，好，多，故，逆，賊，以，  
聞，宗，欺，之，此，可，欺，以，其，方，也。及，稱，後，逆，賊，以，格，樸，宗，時，於，  
大，家，攻，稱，者，得，利，故，格，之，醜，抵，并，渾，攻，先，王，乃，下，形，好，  
者，年，郭，之，教，至，久，於，者，又，曰，渾，於，近，山，林，聚，合，門，徒，稱，爲，好，  
弟，日，與，修，爲，將，於，時，改，是，知，人，物，之，性，渾，在，一，林，下，

士也。至天守，魏出於趙光祖，門高風懿，位爲一世，以推重信  
居坡山，累徵不起。學者稱爲松先生。澤，學大器，澤於家  
庭，以孝悌忠信反躬切己爲本。錦奎，謗一至於此，臣不敢  
痛惜。竄自澤被辱之後，攜學一車，多世父於吳，志之被誣  
誣也。一門人，以爲之章，彰先王睿知，有臨不欲以不迫，家加  
之於堂，澤自白，物命漸去，攜殺永慶，印肯逆賊，著謔則澤之  
堂，初於先王不可謂不潔，況之嗣，而初，而日被逐之人，無以  
大小皆身，高糖，恩澤，指推究窮泉，眼雪，去期，臣何能畏  
後身，誅而不以澤，心跡，而淡於冕，疏，下午，答曰，具悉，爲  
師，恩，良用，嘉，欽，但事在光相，不可輕議，卅三年，內訌，究  
者，皆至，心傷，事作，予爲是，懼也。



庚申十一月二十三日丙午

吾原耐改爲柳根然凡人遇事勇往退後得由於心氣  
壯弱年運而氣衰則心氣壯年空而氣衰則心氣弱  
夫有至心先自畏物於遇事之初而壯氣多任者之臣自再受  
債相之命曰在至惶而後控解未嘗驚察休傷意惡心火  
煽動精血枯竭眼者牙發唇焦口燥去此年也氣衰  
致多中道頹仆然後始乞其度近慰使蒼黃運代必不  
若預爲憂憂之憂安也臣伏聞昨日大臣承旨會于廣殿以  
刑曹判書李尚毅年高有子局治差毋封詔使遠接使誠  
以應對因旋和精神助力有可據當者決能看是任者也  
臣明年則六十有一歲年高毅少於臣十許歲至如申敏度  
廷龜少於臣十五六歲至李奉聲湖又和臣比也當知大臣  
舍此二臣以臣層是遠者徒以臣方竊文相故耳及臣上章  
懇辭得蒙聖恩許令詢問大臣相臣對係以爲官與領津板  
差池大臣難以一辭遂揮筆難而其意則回而播紳間修儀



之莫不以一人每當重任為苟且是意唐天朝以東相為一人  
耳臣前後星解亦為洛中命六度陳制七未第允命臣  
惟恨意迫不知以出而為世運者我為身計必是為國  
慮而臣之此言出肝肺深極亦有不暇顧以列聖朝聖  
躬道也臣遠接使一任及大提學政者以便公私不勝幸甚  
傳曰當更落于大任多一執事亦學爾勝啓曰臣一生剛腸  
惟知疾惡詎解流一好而核推搗控劫成就一和信而流  
嬗然破世厚陰謀少慶鋪一平節永康一免轉皆災福  
不例幸初至恩如天朽骨生肉復為相締想亦在天地恩府  
說大意不相失至臣因心行不效臣莫不身先倡之甘為禱  
及今再重臣意又舉尚行曰者沮過言不見施臣批表峻  
思古之述第念好因身事原情以堂教故行到法必勉老  
辱國如臣能退讓肯悅肯推托於礼部以做而在表以讓  
本具未兩款則自留一出於不得已對一出於措措顯要其  
辭家不其也露久况是官回恥聘六之爾國臣臣有疾病

退讓一語故僅專送此而來此亦至剛之正觀中而有勇之氣  
 之氣反下於此日臣竊感焉今惟望者已准從任於此使  
 臣失勇一事尚未辨釋甚幸與丹傳之四海慈萬世而將  
 不減此舉固臣民之天德也痛也決亦先期正大之邪不致累  
 自於天下至道他使僅做大事一團喝望易為始至則是  
 果好內身竭刀度粒之誠即勇仁弘一疏足以使臣一窮而自  
 止雖極應獎終不嘉個則忠之謹行適足為有罪幸免若  
 竊笑一謬甲一甚也姑伴之行不可不考也唯臣招何人每  
 遇疑冷解前收後察慮成痛只欲以直道二字為未死之前  
 報恩地耳首澄駭抑端自揣不請一忠報發後免禍白  
 朝夕豈可仍叨恩授只增罪戾請命以死臣賦性白出此極  
 辨一事也而第就道日暗論已既偏執自是病疾於此救手  
 難全之得乎前者三司之收執事好因事也平是以法之回  
 道而不之者累名不道請理放處也自有已開曲抄差款得也  
 情而看要一願後督包首後使臣狀學分好因事制之大



戊申十一月二十四日丁未

禮書法者合名動靜有法也百官備法後乃為邦動况魯特  
廷尊事作自別永慕厥行幸若無尊法必能為邦勳教  
法傳曰知道也若夫日憲中欽解政教曰如是連節富運  
也無常法曰清白吏及士奉神德為國亡身事子孫身銀用  
自平時惟有承傳而法者不然的知恐有定骨之年頃年  
間本當法清令二品以上者非多十分的實者單子但  
能法下也至爾法其可而法下之後分國曰事成既付事  
致則終身可免軍後因法遂以應後之授徑迫未日其終  
法以仔細清白吏各事神德為國亡身神有可授文籍品德  
當身單子或有平生不謂國名之人而事其久遠于兒相  
以未及以者保無不聞而依此能可法其子孫之嫡其真  
亦尤難詳悉大際師用一立不遇命子祖先而不知其家  
德也豈但為何右術老軍後而已又豈為不倫嫡所濕授  
官名一討裁已付者則雖不可不一通於今法不各定其身

把嫡外孫皆勿許傷和卑子內庶孫等以爲教俾  
無冒偽而依平酌產份位貧一攝不負右所計任付祀  
如是則庶孫者不至流離而歸用者得受實祿以庶立  
持承傳統可何如傳兒

戊申十一月二十五日戊申

傳曰合之中樞初年洪履祥大日靈隆後○初五更月星  
○為中郭事主環弘重上疏伏以家聲下仰極萬象皆新  
雅在才為賢內者威勿容光一也照之不赴邇於陛下臣  
已御故臣以軍以一伏律宗美斐成錦名編解福之  
士控冤河於主名自朝寔全法甲申被殿下○臣入  
汝川幼備苦月如謂渾身法曰事後口蒸之揚教嘗永  
慶○說遠君黨好○於五何為而為即○永慶、徽初出  
於全一經其日洪汝淳杖法歸保於○時委官名以  
矣况永慶渾身故友也死語○徽出於志山○後而回  
一徽身遺字致問及中○死○逆東時之以全故素○  
謂渾揚殺也於情○惟多先王泪瘞怪狀乃於成  
渾定亦○自揚殺永慶一欵特令削去今不世更為逆  
而以法構成○思故遺君黨好○於邇後而為渾於志  
以至凶虐腐解大重慶過而不及付知津渡迴池莫敢進

性者士比之勢、使然也。以望三者謂之遠、可乎且得難  
窮、濼之執友而此出矣、吾意之其比臣牛之不及而  
謂之黨、奸甚可恨也。而時論者以攜程永慶歸於濼而  
因偶之奸以激為妾官故也。得比妾官也。又妾官濼回奉  
之迹、則何可謂之黨、奸乎。得於先王朝重被不世之隆、過一  
見遂累而荒成、後遂為下峻、於此後得雅、退至山  
野而端之憂、恨長多結、而一人結終遠、書其子曰方得、  
於君以不及、遂思惟思而死者、死以布衣、勉以強、念編  
茅蓋、惟牛車、歸矣、略為掩玉、不以札、葬之、以續、尔家  
下、立也、嗚呼、一立心一出於此、忠孝大節、可似、格天  
地、禮毀、猶骨會、竟不知、豈天不欲、扶植斯文、耶、先王未  
葬、臣妾當路、媚雅、激風、今天命、推公於、猶張、皆去、得  
罪、當雪、而內之、報孝外、諸道、得生、叫呼、天、感、殆、各、處  
月、而天、彩、愈、見、臣、竊、同、壽、真、伏、於、殿、下、下、臣、此、統、傳、來  
朝、臣、分、於、以、使、儒、林、之、聖、寔、不、勝、幸、甚、若、白、奉、在、先、朝

而明生學德相傳後疏有若指迫者左心傷事作也



Blank manuscript page with vertical ruling lines.

Vertical text on the left margin,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庚申十月二十七日 庚戌

傳曰昔予潛此時師博河洛孔光前聞應祚於予就  
旌宇考者有甘盤勞而不章作放歲時令長更在國  
以考於物題結以施德担一曲事下志千慶南道金靈  
道學自來○刑常判書李尚毅請無遠接依一任傳曰可  
勿靜忠心空感○在一旦雷光雷微動

Handwritten text in a cursive script, likely a historical document or manuscript. The text is written vertically on a page with horizontal ruling lines. The characters are dense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due to the cursive style and fading.

甲子十月二十一日奉天

大目家供進祥上刻解成管白者刻其卷紙紙此時  
寫一長巨控諸方一產証實可合句解處放口禮當  
曰今此証供一不遠謝恩一禮即當次第乳引以謝恩  
使臣不可不取為差出但証使既有兩起一引以毋命與  
賜祭供係重典亦因使臣以當若起左送一與當形速  
差出使一裝束以侍且各行直形方物心合法當前期  
若飾為上當教中并皆信白先口願請以李元驥再慶皇  
辭不允批若

Vertical columns of handwritten text in a traditional Chinese script, likely a manuscript or a page from a book. The text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and is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and blurring. The columns are separated by vertical lines.

以甲子十月二十日庚子

大司憲洪範解洪範曰性情賦性皆為善思旬日之間  
再勿匪授出廣公議以不守群情以出駭冒時陳刻  
庶真思危而峻懼未年反承教論臣侍辱慘問與不  
知以出也臣之庸陋不堪之狀已重塵穢今不可再後天  
新謀以言商推考事取不該雷公事以勿持敢  
而多自堂不以事係進利不可為事矣之而為出外  
重創科也其法方在彼推外不能冒出自是常規  
決不可區拉仍骨清命至進臣欲以強公知若白知可  
舍故除檢出於年管區通而首勿為更詳以振顏  
調聖如言商推考以不遇循例事不決以決為通



(B)  
732.55  
4724  
[v.16]  
no.4  
0205190

昭和六年九月十日印刷  
昭和六年九月十五日發行

(景李朝實錄太白山本)

京城帝國大學法文學部

京城府蓬萊町三丁目六十二・三番地

印刷所 朝鮮印刷株式會社



(B)  
732.55  
4724  
[v.16]  
no.4